會訊

第23期

1-8-1967 | Tailors Union, 192-C. Waterloo St., Singapore Malaya | 電話：21377 | 本期出16版 | 非賣品

高舉無產階級反帝鬥爭旗幟奮勇前進

拉曼李光耀法西斯政權以最殘暴，最野蠻，最毒辣，最狡猾的手段，對付星島的左派職工會。六月間弔銷了三間堅持革命造反立場的左派職工會，並採取逮捕的行動。拉曼李光耀政權這種法西斯迫害行動並未停止，現在敵人仍然把黑手伸向其他左派工會，妄圖一口吃掉而後快。左派的干部和成員要提高革命的警惕性，對於敵人的陰謀作必要的估計和布置，以便在政治上更大的反擊敵人。

我們要造英美帝國主義和拉曼李光耀政權的反是造定了的！我們要粉碎“馬来西亞”反對“假獨立”，爭取馬来亞的民族、民主、獨立和統一的決心是下定了的！我們要“反三害”鬥爭，反一切拉曼李光耀政權的法西斯法令的鬥爭，是要進行到底的！不管敵人採取什麼樣的花招，反革命的政治欺騙也好，軍事鎮壓也好，都不能改變這種堅定的立場和革命的態度。

星島的左翼工會堅持革命造反的立場，同拉曼李光耀政權進行了毫不妥協的鬥爭。敵人的陰謀不能得逞，對左派職工會恨之入骨，「職工會修正法令」便是敵人用最瘋狂的手段，妄圖變色工會和吞掉左派工會的集中表現。左派職工會便對旨在使左翼工會變質和瓦解工會的陰謀進行了有效的揭露和鬥爭，使敵人感到驚恐不安，敵人便再三向其他左派胡亂地狂吠，威脅要進一步採取行動。

盡管敵人可以採取封閉左派工會，使我們左派事業遭到一定程度的困難，但是，我們每個工作者主觀上採取更積極的努力，堅持作艱苦鬥爭，困難也會轉化爲順利。正如毛主席教導我們：「什麼叫工作，工作就是鬥爭。那些地方有困難，有問題，需要我們去解決。我們是爲着解決困難去工作，去鬥爭的。」「我們要承認困難，分析困難，向困難作鬥爭」。我們一定能够排除萬難，去爭取最后的勝利。

拉曼李光耀傀儡集團在政治上，經濟上，文化上，軍事上所存在嚴重困難是不可以　克服的；相反的，左派的反帝力量是代表人民的革命新生的力量，是一股不可抗拒的歷史主流，這股力量来源於廣大的人民大衆，是不可戰勝的。我們的反帝工作者有革命的思想和革命行動，也完全可以起来大造一切吃人魔鬼的反！

敵人是腐朽，沒落的。反革命政權是歷史的逆流，這種政權脫離人民，同人民相對立，注定他們沒有力量，和完全可以戰勝的。

拉曼李光耀法西斯政權欠下了工人階級和人民大衆無數的血債。這個代表着大地主，大資產階級和帝國主義的法西斯政權，對人民實行的徹頭撤尾的賣國、獨裁、反共、反人民的反革命政策，執行空前殘暴的法西斯專政。

這個法西斯政權採取瘋狂的白色恐怖政策，他們手中的軍警，特務和各種御用的暴力工具拿来取締革命的組織和團體，鎮壓人民的反帝鬥爭。尤其是工人階級展開罷工鬥爭，軍警和特務毒打工人，使工人鮮血迸流，洒遍祖國的大地！何其殘忍和毒辣！多少馬来亞愛國者及其優秀兒女，被長年累月地監禁在牢房，祖國已變成一間人間大地獄：祖國的綿綉河山落入這批豺狼的手中，怎不令人痛心疾首！

一切馬来亞的革命者要奮起戰鬥，化悲痛爲力量，從反抗和戰鬥中求取祖國的新生和解放！

左派的職工會和堅持正確鬥爭路綫的政黨成爲反動派的直接迫害的對象。敵人既然把鬥爭的矛頭指向高舉鮮明旗幟的工會和政黨，我們必須是“以其人之道還治人之身”對敵人只能是放手發動群衆，組織人力的力量同它進行針鋒相對的鬥爭！

我們鬥爭的立足點是以人民力量爲依據，採取自力更生的政策，堅持反抗法西斯政權的迫害和展開一切正義的鬥爭。

我們主要的任務是：

㈠會要加强突出無產階級反帝的政治，以階級鬥爭爲綱，要顧及工人階級長遠，遠大的利益，應向廣大同志宣傳把會的一切工作，一律着作是政治鬥爭要大抓「政治是統帥，是靈魂」的工作，把會變成一個具有思想革命化，行動戰鬥化，政治立場鮮明的代表無產階級反帝的戰鬥性的左派組織之一。

㈡深入工友群衆，緊密聯系工友群衆。突出宣傳，把會的政策和政治號召，普及到工友當中去，重視工人的改善鬥爭，並善於結合實際情況，把經濟鬥爭提高到政治鬥爭中来。

㈢對於拉曼李光耀政權的法西斯專政，只有靠我們組織人民群衆的力量起来進行反抗和鬥爭，才能爭取祖國的解放。我們的干部要在大風大浪里鍛鍊，在鬥爭中成長，在鬥爭中學會鬥爭，並樹立起革命的人生觀，一輩子爲了無產階級的解放事業，鞠躬盡瘁，死而後已。

勇敢地投入火熱的鬥爭中去吧！投入“反三害”鬥爭的洪流中去，投入反拉曼李光耀傀儡政權的洪流中去吧！

組織起千百萬工人斗爭大軍
大造拉曼李光耀政權的反
大造外國壟斷資本家的反

馬来亞工人階級反抗剝削和壓迫的鬥爭，近一年來有着迅猛的發展，這標誌着馬来亞工人階級在政治、經濟鬥爭中有着新的覺醒。

馬来亞工人階級這支浩浩蕩蕩的鬥爭大軍，把鬥爭的大矛頭指向代表着極端腐朽的大地主、大資產階級和帝國主義利益的反動拉曼李光耀法西斯政權。這種針鋒相對的鬥爭形勢，引起了馬来亞統治集團的極度不安。

在去年六月　中旬的全馬泉成黃梨園工潮爆發了！工人起来爭取一些微小的福利和改善遭到了貪婪和嗜血成性的資本家的頑固地拒絕。但工人「下定決心，不怕犧牲，排除萬難，去爭取勝利」，工人兄弟們堅持了爲期一年之多的鬥爭，並採取了各種鬥爭形式来反擊反動法西斯政權和資本家，如絕食，遊行鬥爭，来暴露反動資本家同拉曼李光耀政權的勾結和鎮壓。這一鬥爭有力打擊敵人，長了工人階級英勇戰鬥的大無畏氣概，敵人叫這一鬥爭怕得要死，採取了殘酷軍警鎮壓，非法拘捕和審訊。

威震馬来亞的亞沙漢工潮是在二月下旬爆發的。這場鬥爭是反對萬惡的英帝國主義的牙直利的壟斷資本集團的殘酷的剝削和壓迫的鬥爭，這場鬥爭發展到工人階級展開馬来亞史無前例的長征，從頭至終都表現了大無畏的英勇的抗暴鬥爭精神，拉曼李光耀法西斯政權的軍警對工人進行令人髮指的血腥殘暴的鎮壓，工人和領袖遭到毒打，逮捕、非法審訊，職工會註册証受吊銷，但是工人抗暴鬥爭的隊伍，燃燒着復仇的火焰，對前来鎮壓的軍警開展着激烈的搏鬥，一次又一次地用英勇和機警地打擊敵人，使敵人狼狽不堪，這場鬥爭工人取得了初步的勝利。

三月中旬馬来亞——左翼工會領導下的彭亨直涼園工潮又爆發了，鬥爭規模空前壯大，沉重的打擊了外國壟斷資本家的貪婪和吃人的氣焰。拉曼李光耀政權充當帝國主義的看門狗的本色又充分地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他們派遣了大批軍警，特務對工人鬥爭進行"最黑暗，最兇殘，最無恥，最瘋狂的法西斯"，製造了「六四」「六一二」的絶滅人性的法西斯罪行。帝國主義及其走狗血流彭亨直涼園的工潮，這種深仇大恨永遠永遠地爲工人們所記牢。這種血海深仇誓必報！但是，敵人這種瘋狂的法西斯暴行，只有加速工人階級更加猛烈地，更加果敢地，更加團結地起来戰鬥！起来進行英勇抗暴鬥爭。

黃梨園工潮、亞沙漢工潮、彭亨直涼園工潮，這些工潮的成百成千的工人兄弟，不管男女老幼，年老，年壯，年青，少年的，兒童的。他們都組成了一支浩浩蕩蕩的反壓迫，反剝削，反拉曼李光耀政權鬥爭的大軍，英勇卓絶同法西斯政權軍警、特務，資本家進行英勇的抗暴鬥爭，爲馬来亞工人階級和民族解放事業寫了新的篇章。

近年来，馬来亞工潮此起彼伏，一浪高過一浪，鬥爭的形勢大好，工人階級事業有着迅猛的發展。從南洋紡織廠、聯華鞋廠、啓里亞次冷氣公司，興舉電池廠，建築等反剝削反壓迫鬥爭，南洛工潮，以及東方巴士工友，安順火柴廠工友。全國教師罷教，等等。這些工潮反映了馬来亞的工人階級同代表着英美帝國主義和大地主，大買辦資產階級的階級鬥爭矛盾更加發展，更加尖銳化起来，這種你死我活的階級鬥爭的新形勢，標誌着馬来亞工人階級在政治上處於新的覺醒之中，也反映了馬来亞爭取民族解放事業進入一個蓬勃的新階段。

另一點值得注意的是，星島的左翼工會開展了"四三"的停工鬥爭和"六四"大示威鬥爭，在政治上開展反"三害"，對李光耀傀儡政權進行了英勇的反擊。李光耀傀儡政權採取同拉曼政權同樣的野蠻法西斯手段弔銷了左派的職工會組織，所以敵人的這些陰謀統統都是爲了挽救其危機重重的反動政權，而不得不耍出這些老牌殖民主義所慣用的法西斯手段！

封閉工會，逮捕工會領袖，非法審訊等並不能鎮壓工人階級英勇的鬥爭。敵人所耍用的各種反革命的卑劣陰謀和勾結，在工人階級英勇的鬥爭下，統統都要失敗的！

近年来，馬来亞工人階級的鬥爭已席捲了全國。從西海岸到東海岸，從南到北；全國一片熱氣騰騰，鬥爭的形勢大好，馬来亞革命人民要齊聲歡呼這是"好得很"。

工人階級起来英勇的打擊萬惡的外國壟斷資本家，起来反抗貪婪成性的吸血鬼，起来造大地主大資本階級政權的反，這些反造得對，造得好，我們歡呼工人兄弟們鬥得出色，鬥得英勇，鬥得驚天動地。

敵人可以封閉我們的工會，逮捕我們的領袖，非法審訊我們，但是，我們的思想，行動是敵人封不了的，我們要像偉大領袖告訴我們"成千成萬的先烈，爲着人民的利益，在我們的前頭英勇地犧牲了，讓我們高舉起他們的旗幟，踏着他們的血跡前進吧！"我們決不在敵人的暴力、淫威下屈服的，我們要以"爲有犧牲多壯志，敢叫日月換新天。"的大無畏精神，戰鬥到底。

敵人所採取血債累累暴行，工人階級勢必復仇！敵人對工人所欠下的血債越多，越要加倍償還，敵人對工人採取的各種獸行，我們必須進行英勇抗暴鬥爭。我們要從不會鬥爭到學會鬥爭，從不善於鬥爭到善於鬥爭，在實際鬥爭中鍛鍊出千千萬萬的戰友，組織起千千萬萬的鬥爭大軍，組織起千百萬人民群衆力量，起来大造拉曼李光耀傀儡政權的反，大造外國資本家的反。

英美帝國主義及其走狗拉曼李光耀政權必敗！我們必勝！

九人民的斗爭打电報支持港星島左翼工團

馬來亞（包括星島）工人階級對你們香港九龍人民反對英帝野蠻迫害的正義鬥爭給予堅決的支持。你們用戰無不勝的毛澤東思想武裝起來的革命人民，我們向你們致敬，向你們學習。

英帝紙老虎必敗！

人民必勝！

星島左翼工團啓

徹底批判第二十二期會訊
刊載兩篇攻擊社陣文章

中委會

按語：

我們對我會第22期會訊的兩篇毒草進行了嚴厲的批判，這兩篇毒草貫穿着一條反革命的黑綫，大力從輿論上進行反社陣，反左派，反人民，反社會主義的陰謀活動，惡毒地把社陣指責爲反革命，右傾機會主義，打擊廣大革命人民對社陣的信心，從而給予毀滅性的摧毀。敵人的手段是卑劣的，這一批人打着紅旗反紅旗，在左派內部煽陰風，點邪火，製造分裂，這是十分嚴重的，更是卑劣的手段。我們希望廣大革命人民繼續高舉革命的批判大旗，把以謝啓英等反左翼分子批倒，批臭。

這里，我們把第22期會訊的兩篇毒草以及謝啓英等反左翼分子的辭函登在「附件」，以方便廣大革命人民看清他們的反革命伎倆，更好地揭穿他們假左派的面目。

(一)

左翼運動自從開展反對右傾機會主義鬥爭以來，在光輝正確的鬥爭路綫指引下，左派的干部和成員在思想革命化方面大大提高了，鬥爭意志獲得了實際的鍛鍊。他們在逐步的成長，對於識別香花毒草的能力大大增强了。過去在理論和實踐徹底批判陳辛和魏和煌爲首的右傾機會主義的妥協投降的路綫；批判了躲藏在左翼內部的以林照南爲首的黑帮分子對社陣的語文政策的瘋狂攻擊，以及對黑帮分子給予致命性打擊；接着「學運報」又出來猛攻學運的正確領導和正確鬥爭路綫，他們的這一反撲也同樣被打退了。廣大的左翼干部和成員在這激烈的思想鬥爭過程中，革命的覺悟大大提高了，思想上和行動上變得[illegible]，這都是左翼在反帝反右鬥爭事業所取得的思想、組織上的極大成績。

縫業工聯會在這場偉大思想鬥爭中，一路來明確支持社陣的正確政策和正確路綫；支持社陣杯葛反動"國會"的主張，支持左翼的議會外群衆鬥爭路綫，支持左翼開展的反"三害"等等。客觀的事實証明，由於馬来亞左翼組織堅持正確的鬥爭路綫，我們取得了很大的成績，形勢越来越有利於人民的鬥爭，而不利於英美帝國主義及其帮兇和走狗。

不幸的是，我會在第廿二會訊竟然刊登了兩篇惡毒攻擊社陣的文章。這兩篇文章的題目是(一)「對堅持革命路綫的華中同學採取敵對態度是我們所不能容忍的」(二)「一個嚴重的偏差」其副標題是「評五一三大會的召開」。這兩篇文章惡意地攻擊社陣，歪曲社陣的正確主張和意見。我們需要明確指出的是，這兩篇文章是會四位前主要領導者和會訊小組，事先沒有取得大多數中委同意之前，擅自刊登出来的。中委會大多數堅持正確意見的同志經過研究在傾聽左派各組織的意見後認爲這兩篇文章的發表是完全錯誤的，是不負責任的做法。這兩篇文章是錯誤的，有分裂性的壞文章。它不但起着損害我會同社陣的友好關系，破壞了左翼的團結，客觀上起着有利於敵人，而不利於人民鬥爭的壞影響。

中委會大多數堅持正確意見的同志，同這種錯誤的做法，進行了堅決的鬥爭，並在七月二日勝利的通過「重要通告」，認爲有必要，全面地，徹底地批判這兩篇毒草，不能使其自由泛濫，並在七月五日通過了決定，撤銷會前四位主要領導的職務和中委資格。

我會莊嚴重申，我會同堅持正確鬥爭路綫的社陣領導和廣大同志具有共同戰鬥的友好關系，這是革命的友好關系，是戰鬥的友好關系，反帝反殖的親密關系我們完全能够很好地在反對美英帝國主義及其走狗的鬥爭中，團結在一起，戰鬥在一起，勝利在一起。

(二)

會訊廿二期"文章"一開始便把矛頭指向社陣，說什麽「左翼的某些主要單位進一步對華中同學採取了敵對行動」，這個主要單位指的是誰？那四位會主要領導者承認文章所指的是社陣。客觀事實是否這樣呢？社陣是否有對華中同學採取敵對行動？答案是沒有。社陣的正確主張和意見是不容歪曲的。社陣的正確意見是，華中領導在「簽名」的問題上犯上了原則性的錯誤。社陣主席李紹祖同志在513大會上說：「大家公認，華中同學打行動黨走狗是對的，是正義的。他們的行動是一個革命的行動」並明確地指出「可是，那個簽名行動在客觀上是帮助反動派，支持反動派来譴責那個正義和革命的行動。很明顯的，這個"簽名"，違反了這個！凡是敵人反對的，我們就要擁護；凡是敵人擁護的，我們就要反對」的原則。這也是原則立場的準繩。所以"簽名"事件是一個原則立場的錯誤。」李紹祖同志的見解是鮮明的，正確的。第一，社陣堅決支持116鬥爭；第二，社陣認爲華中領導在「簽名」的問題犯上原則性的錯誤。社陣基於左派事業爲重，基於廣大群衆鬥爭利益爲重，善意的批評了華中領導犯上的錯誤，怎麽可以說是「對華中同學採取了敵對行動」？怎樣可以說社陣是「.....便採取對付敵人的手段對付他們」。我們認爲社陣這樣的批評是負責的，社陣的批評是完全客觀的。事實也証明了社陣同堅持正確意見的新民中學領導對「簽名」的看法是完全對的。正如社陣所指出的「反動派正是利用這個"簽名"来鎮壓"1·16"鬥爭的英勇行動，企圖模糊人民的視綫。在這樣的情況下，我們以爲關心左派的人士都有權利批評那個"簽名"事件」。事實是，"簽名"已經是公開化了，是反動派進行反革命輿論圍剿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是打擊革命同學鬥爭的極其毒辣的，分化政策的一部分。作爲一個負責任堅持正確鬥爭的反帝政黨，怎能讓錯誤繼續蔓延下去，使反帝鬥爭遭受挫折？我們豈能設想只讓反動派製造反革命輿論，而不採取堅決的回擊？"簽名"是一種無原則的集中表現，也是軟弱妥協的表現，在客觀上已被反動派利用来達到譴責英勇鬥爭的同學。盡管華中領導解釋是在反動派的突然襲擊下發動"簽名"的，但是，"簽名"在客觀上已經損害了同學的正義鬥爭，左翼組織和個人，關心我國(馬来亞)左派事業的人，爲什麽不能對他們進行批評？「文章」不提出社陣對"簽名"事件的客觀論述，而不分皂白的指責社陣這是十分錯誤的。「文章」的執筆者是站在敵視社陣的立場来說話。他們對華中"簽名"問題上的錯誤進行文過飾非，迴避問題的本質。「文章」也把矛頭對着新中領導說什麽由於兄弟單位同學首先採取公開譴責的錯誤作法，破壞了學運內部協商解決問題的原則，破壞了左翼兄弟關系準則，造成了學運內部團結受到破壞。」這里指的兄弟單位是新中同學。「文章」都是用這樣指名来攻擊社陣和新中的。但我們要指出新中領導關於"簽名"問題的批評是完全善意和正確的。新中120聲明說：「我們從報章看到，反動派在華中已經發動全校同

(轉入第四版)

學“簽名”譴責毆打鄭走狗的同學，在此，我們嚴正地指出，那些爲了討好反動派而挺身而出来“簽名”的阿諛行爲，表示最憎恨的譴責，對於那些不知眞像被欺騙的同學，希望他們能細心想一想，不替走狗申冤，對於那些在壓力下頂而簽名的同學，我們希望他們能提出勇氣，站出来反抗，對於一路来站在左翼立場的同學，我們希望他們能承認錯誤（假如他們有簽名的話），堅決地和走狗劃清界綫，堅決地站在人民一邊，反擊反動派的陰謀。

同情不同情走狗的簽名問題，是立場問題是原則問題。華中同學，你們應該認清，你們目前的處境，應該發揚你們戰鬥的傳統精神。如果沒有簽，則立場站穩；如果有簽，承認錯誤，從新反抗，這是我們的期望。」（重點是本會加注的）看！多麼誠摯的呼吁，多麼坦率的批評，對於鬥爭事業多麼有責任感！這樣的批評怎麼能說是“敵對行動”“公開譴責”？新中的１２０聲明是敵我分明的。敵人是行動黨及其走狗（包括反動的同學）。朋友是廣大的同學（包括不明眞相事受壓力而簽名的同學），但他們必須受到批評，因爲他們在簽名問題上犯上錯誤。但「文章」卻毒辣地指責什麼「學運內部和目前左翼某些領導人在處理華中同學的錯誤問題上，……大有非把他們（指華中同學）打倒誓不休之勢，這種作法，不是和敵人同站在一個立場上了嗎？」這種指責是十分嚴重的，在政治上犯到了極大的錯誤。這是歪曲了社陣的立場和意見，歪曲了新中同學的意見。「文章」的執筆人在我會前四位主要領導者的支持下，企圖一方面替錯誤的人尋找掩護，另一方面，集中火力，猛攻社陣和新中。他們這樣做的用心是什麼？是不是想使我會同社陣關系惡化？如果他們有意分清大是大非的話，爲什麼不能够較爲客觀的研究各方面對“簽名”問題的完整的論述？爲什麼要把矛頭對着在領導反帝鬥爭的左派政黨和組織？

我們願意向這些人指出這樣不容置辯的事實：反動的教育部長王邦文在七月八日的一個集會上叫嚷什麼「家長和輿論界對於學生街頭鬥爭及毆打教師等非法活動保持沉默」啦，以指責一些補助學校董事部沒有公開發表聲明譴責所謂「毀師滅道的罪行。」又反動的外交部長拉惹勒南於七月九日在一個集會說「社陣對國家的建設，多方給予阻碍，但是職工团體已不給予支持……」反動派往往給我們充當反面的教員，事實不是很清楚嗎？反動的教育部長希望有更多人出来“簽名”譴責中學生的正義鬥爭；敵人不是在埋怨一些人在“沉默”嗎？做得不起勁嗎？敵人所歡迎的東西（如聲明，簽名等）不恰恰是革命隊伍人士所厭惡的東西嗎？拉惹勒南挑撥社陣同職工會的關系，不是值得我們注意的嗎？

客觀的事實符合社陣領導同新中領導的正確的分析。如社陣主席說過「行動黨盡可能千方百計的宣傳，用種種壓力，壓教師、學生、中華總商會一部分反動頭目簽名。行動黨傀儡政權企圖利用「學生壓學生」；所以更多的其他學校學生和社會人士同樣地被行動黨逼迫簽名是有很大的可能的（重點是我們加的）。事實不正是如此嗎？這種“簽名”的錯誤不是昭然若揭嗎？社陣和新中對華中“簽名”的批評，在客觀上起着巨大作用，使反動派之陰謀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而使廣大同學提高革命警惕性。

反革命既然重視反動的輿論工作，革命隊伍的同志也同樣要以革命的輿論来反擊它，這才是針鋒相對，堅守鬥爭陣地。因此，在“簽名”問題上的錯誤絶非什麼非原則的錯誤，而是一項原則性的錯誤。「文章」攻擊堅持正確意見的社陣和新中，是犯了政治上的嚴重錯誤，是無原則和不負責任的集中表現。對這樣的毒草，我們決心批倒，批深，批臭，毫不留情地肅清它的流毒，抵制它的壞作用和影響。

一個嚴肅的左派工作者，是絶不會同意用自己的公開論壇去指名攻擊執行正確鬥爭路綫的反帝反右政黨和進步組織的。像我會那樣用會訊刊登攻擊社陣的文章，是不是嚴肅和負責任的態度？請看，「文章」說了些什麼話？「加强以對付敵人的手段對付自己的同志……而那些頑固地堅持無原則分裂活動的人，將受歷史無情的批判！」「以至這個錯誤被敵人利用去反對自己的兄弟」「我們認爲如果有人要把華中同學這個錯誤加了誇大，就是掩蓋敵人的下流陰謀，而打擊自己的兄弟」等等，不勝枚舉。如果每一個單位的左翼組織可以利用自己的論壇去攻擊污衊自己隊伍的同志，那麼，這豈不是造成左翼团結極大的破壞嗎？問題的關鍵是「文章」猛烈的攻擊社陣，絲毫也沒有擺事實，講道理，只是一味把「不滿」發洩在其他左翼組織身上，便美其名說：「批評」。

今年的「五一三」紀念日，星島的進步學生和左翼組織廣大干部和成員是在熱火朝天的鬥爭中渡過的。「五一三」大會的成功召開，是這個鬥爭中一個極重大的成績，這個大會是成功的大會，团結的大會，勝利的大會。「文章」執筆人認爲這是一個左翼大會有史以来「一次印相極壞的大會」，不知「文章」的執筆人是有意貶低五一三大會的重大意義，還是企圖醜化左翼領導人無能力主持大會？還是兩者兼有？所有眞正左翼工作者都歡呼這個大會開得好，節目精彩，使反動派心驚胆跳。而恰恰相反，那個“文章”執筆者却與衆不同，說這個大會是「印相極壞的大會」。這使我們聯想到過去社陣和其他左翼組織主持一個規模很大的援越抗美大會，陳辛之流却在一個叫的馬大亞大陸）受右傾思潮侵蝕的政黨的刊物上猿尖嘴舌什麼「印相極壞的大會」，這眞是歷史的重演，實有異工同曲之妙！

「文章」還振振有詞地提出社陣沒有主大會負責人所認爲四大點。以及說大會主持者攻擊華中，偏袒新中，並且還反對第二條議案。

社陣對於１１６的鬥爭立場；對於「學運報」的毀滅性的批判等等是衆所週知的。至於社陣批評華中的錯誤，是善意的，誠懇的，正確的，絶不是什麼“攻擊”。再如社陣支持正確意見，也絶不是對華中“偏見”，而是站在事情對的一邊的。

「文章」還企圖把在五一三紀念大會上發生的由一小撮人指使搗亂的責任推給社陣，其用心不能說不毒。我們完全反對他們在大會肆意興風作浪，以及採取宣華（口旁），搗亂，退會等種種極惡劣的做法，這種做法太不應該了。

(三)

我會的第廿二期會訊刊登兩篇攻擊社陣的文章是錯誤的。我們十分願意承認錯誤並及時加以糾正。我們認爲做錯了事情，並不是羞恥的，羞恥的是不能改正錯誤從錯誤中吸取經驗教訓。會前四位主要領導所犯的錯誤基本上是一項政治性的錯誤。這是十分不應該的。事後雖然經過同志們的屢次勸說，他們還是一味堅持錯誤。爲了不辜負左派組織對我們的願望，爲了馬来亞反帝革命事業的前途，我們同這些錯誤進行了堅決的鬥爭。我們還希望他們有一天能知道自己的錯誤，回到正確的鬥爭道路上来。我們也誠懇地希望廣大干部和成員能冷靜地分析問題產生的各個方面，尤其是社陣領導對華中“簽名”的全面論述，以及學運各個方面的論述，從中取得正確的意見。我們應該看到當前鬥爭的本質和主流方面，認清大是大非，從政治上辯別好的和壞的。

讓我們和一切反帝反殖的政黨，組織緊密地团結起来，爲一個獨立民主統一的馬来亞而奮鬥到底！

揭露會內一撮人的反社陣
——中委會——反左翼的陰謀活動

我會一路來堅決　和一切堅持反帝反殖立場的政黨、組織站在一起；堅決地和一切反帝反殖政黨、組織爲了人民群衆的利益而並肩戰鬥。這是我會堅定不移的鮮明的立場。任何人企圖扭轉我會的正確方向是絕對不能允許的。我們絕對不能讓某些別有居心者把我們戰鬥的工會變成攻擊左翼的黑店。

我會會訊廿二期(六月五日)突然發表了兩篇攻擊社陣的文章。這是偶然的嗎？不是的。我們認爲這兩篇文章的發表是一項有預謀、有步驟的行動。以下我們僅將事態發展過程如實地擺出來，讓大家看看這一小撮別有居心者是如何頑固地對社陣採取敵視的態度，如何頑固地堅持錯誤；而在他們的陰謀被揭穿以后又如何胡作非爲，肆無忌憚地在會內進行搗亂、威脅，甚至動武。

我會爲了對當前學運問題進行廣泛、深入、客觀的探討，六月三日中委員會經作出以下三項決定：

㈠邀請華中同學前來主講有關「簽名」事件的問題。

㈡邀請新中國來主講有關「簽名」事件的問題。

㈢執委干事進行討論。最后本會才表示對華中「簽名」事件的看法。

六月九日，華中同學應約前來主講。會訊廿二期也在當天晚上出版。但是，在這一期的會訊里却刊登兩篇攻擊社陣處理華中「簽名」問題的文章。題目是：㈠對堅持革命路綫的華中同學採取敵對態度是我們所不能容忍的。㈡一個嚴重的偏差——評「五。一三」大會的召開。上屆出版股主任身爲中委會前主席，難道不知道中委會、干事正在探討有關「簽名」問題嗎？既然知道，爲什麼要在這個時候違反中委會的決定，擅自主張發表這兩篇攻擊社陣的文章？爲什麼不先征求全體中委的意見？爲什麼連本屆出版股主任也不讓他知道？這能够叫做善意和負責任的作法嗎？

六月十一日，會訊小組急急忙忙地將會訊廿二期拿到西山校友會去散發。（當晚有巡迴演出）我們要問這一些人，這樣做究竟是什麼用心？

會內某些前主要負責人的不負責任的作法，受到大多數中委的强烈反對。這些人才在六月十六日召開中委會。他們提出的議程是：

1.會訊廿二期兩篇文章的內容是否正確？

2.會訊廿二期刊載兩篇文章的作法是否正確？

3.其他。

但是，當有些中委提出先討論第二項議程，即先討論會訊廿二期刊載該兩篇文章的作法是否正確時，動議馬上被否決。這些人企圖强硬通過第一項議程，即企圖先肯定該兩篇攻擊社陣的文章的正確性，並使它正式成爲縫業工聯的代表意見。但是，這一些人的陰謀並沒有得逞，多數中委堅持該兩篇文章的內容是錯誤的。會議終於決定：㈠發函給各兄弟團體，澄清有關會訊廿二期文章並非代表本會的意見。㈡由於六月九日華中代表來本會講話時諸多牽涉到社陣及紹祖同志，會議決定邀請紹祖同志來講話。

但是，會內這一些人並沒有按照中委會的決定辦事。一直到七月二日召開緊急中委會時，澄清問題的函件仍然沒有發出去。這難道是誠意負責任的作法嗎？

六月十九日，我會前主席前往邀請社陣主席前來主講有關「簽名」事件的問題。根據事后了解，當時李紹祖同志的意思是，如果縫業工聯眞正有意探討學運問題，他理當前來講話。但是縫業工聯既然先　發表了攻擊社陣的文章，再來講話就沒有什麼意思了。紹祖同志　提出說，敵人攻擊社陣是平常的事，但是兄弟團體攻擊社陣則是錯誤的。他因此要求縫業工聯討論會訊廿二期所發表的兩篇攻擊性文章，並及時地給予批判。但是，我會前主席在會內反映情況時，却說什麼「紹祖不喜歡到我們這個小場面來，他只喜歡出席大場面」，什麼「紹祖說大問題不需要經過調查研究」，等等。這明明是在對社陣領導人的意思進行歪曲和誹謗。身爲工會主席，在當衆作這樣不負責任的談話，如果不是企圖挑起工友仇視社陣，那又會是什麼？我會前組織主任還在另外的一次會議上說，「紹祖一手拿令牌，一手拿黑帽，不聽命令的話，黑帽子套下去！」身爲左翼工會領導人，能够講出這樣惡毒的語言嗎？

六月廿五日，以前主席爲首的會訊小組召開會議，狂妄地提出下列要求：

1.要求中委會允許小組以小組名義向外界解釋。

2.小組願意負起會訊廿二期所刊登的兩篇文章所引起之后果；

3.小組向中委會承認錯誤，在沒有得到大多數中委的同意底下刊登該兩篇文章。但是，小組仍然認爲該兩篇文章的觀點是正確的。

4.任何人想知道小組負責人的名字，中委會可以隨時公布；

5.歸根結底，會訊是服務於整個工人階級的，如果我們的觀點、看法是正確的話，我們必須堅持，即使跟中央有不同的看法而中央以爲違反紀律的話，我們會訊小組還仍舊堅持這種作法；

6.要求中委會允許會訊廿二期繼續向外散發。（以上重點是我們加註的）

請看，這就是以我會前主席爲首的會訊小組所表現的極端頑固的仇視社陣的態度。這些人竟然還有臉皮說什麼「服務於整個工人階級」，眞是不知羞恥！

這一些別有居心的人費盡心機地進行反社陣的罪惡活動，証據累累，要想抵賴是抵賴不了的。

六月廿八日，召開中委會。會議主持人堅決反對一些中委提出繼續討論會訊廿二期兩篇錯誤文章的要求，而堅持只「討論社陣領導拒絕邀請事」。由於主持會議者毫無誠意，會議告流產。

六月卅日，有中委前往拜訪會前某些主要負責人，希望與他們繼續協商，要求他們遵守私下許下的諾言，承認錯誤時，他們却說，「不，這兩篇文章是正確的，替許多工友說出心中的話。」還說什麼「我們到死也不會承認錯誤的。」

會內大多數中委看見某些前當權人物無意糾正錯誤，不得已而聯名要求主席召開緊急會議，並要求會議通過下述通告：

「本會第廿二期會訊所刊登攻擊社陣的兩篇文章是不對的，是完全錯誤的。我們承認發出那兩篇文章是錯誤的。那兩篇錯誤的文章所引起的后果，我們要負起負任。我們準備在廿三期會訊，徹底地批判那兩篇攻擊社陣的錯誤文章。」

在經過一場辯論后，終於九票贊成，七票反對，上述通告獲得通過。

七月三日，七名反對「七·二」通告的中委，突然採取集體辭職的行動。（辭函請看附件）。

（轉入第十四版）

惡毒的造謠誹謗註定要可恥的破產

☆縫業工友聯合會中央執行委員會七月十九日聲明摘要☆

我會七月十九日，針對廿二期會訊刊登兩篇惡毒攻擊社陣文章及有關問題發表聲明。由於篇幅關係，這里刊登重要部分。

中央執行委員會在一九六七年七月八日發出的聲明已明確地指出過，在我會第廿二期刊登的兩篇針對「華中簽名」問題的文章是極端錯誤的。發出該兩篇文章的人已經違反左翼立場和原則，而且也嚴重地違反會的組織紀律。然而，儘管我會中委會的嚴正申明再三指出這些錯誤，要求那些犯上錯誤的人，糾正錯誤，重新站到會的立場上工作。可是至到現在爲止，那些犯上錯誤的同志，不但仍然沒有糾正錯誤，而且變本加厲對我會中委會的決定和對該事件的處理大事加以攻擊，並且無恥地在七月九日濫用我會「會訊小組」之名譽，再度發出一篇惡毒文章對社陣　採取更加瘋狂的攻擊。這是一個十分嚴重破壞左翼團結的事件！是我會中委會所不能容忍的事。這些人的肆意妄爲，再三証明他們並非爲了會的工作和左翼的團結，而且是有意進一步挑起爭端爲他們陰謀破壞左翼團結作輿論的準備，來一個反攻倒算，指鹿爲馬，混淆是非，模糊廣大群衆和干部的視綫，以達到其不可告人的目的。

那些犯上錯誤的同志，指責中委會處理該事件是有意排擠某些人。他們指責中委會七月二日所發出的通告是什麼「出賣工友利益」，並且中傷造謠中委會七月二日的通告說成是「社陣中央領導人親自指示」的。事實果眞是他們所指責的那樣嗎？我會中委會認爲：問題是刊登在第22期會訊上的兩篇文章，這兩篇文章是完全站在和左翼敵對的地位上攻擊社陣，它所貫徹的一條黑綫是利用華中「簽名」事件反對社陣，製造分裂，打擊左翼。這是一個極端嚴重的事件。中委會對於這樣的事件，始終採取愼重的處理方法。我們一連串召開會議討論這事件，包括和那些犯錯誤者一起協商，要求他們收回攻擊社陣，承認錯誤，糾正錯誤。這難道有一絲一毫不對嗎？難道我會批判錯誤；維護左翼團結的作法，是什麼「出賣工友利益」？　而那些散播錯誤言論，挑撥離間，破壞團結，意圖把會帶到背離左翼立場的人，反而是維護工友利益嗎？請問，這是什麼邏輯？說到七月二日通告，這是在那兩篇錯誤文章大量發出后，我會爲了制止這些錯誤觀點和言論的散播，爲了澄清那兩篇文章並非代表我會的觀點和意見，要求發出文章的人盡速承認錯誤和糾正錯誤，以免使縫業工聯蒙受污點，中委會才做出這個決定。我們有必要鄭重指出，我中委會發出通告，作出批判廿二期兩篇錯誤文章的決定，目的並非在於排擠任何個人。中委會堅持正確意見的每個人不會有過這樣的意思。我們這樣做完全是爲了維護左翼的團結，爲了會的團結，爲了明辨是非，維護眞理。難道這又有一絲一毫的錯嗎？

那些犯錯誤，而同時堅持錯誤，準備頑固到底的人同時造謠我會「七・二」通告是在社陣指示下的決定。他們這樣說，更暴露出他們那副詞窮理屈而又要抵賴的嘴臉。我們要請那些說這些話的人清醒清醒。你們別以爲這樣做便可以再一次得逞，把一切責任推到別人身上，反攻倒算，陰謀暗算我會中委會和社陣領導。這是完全辦不到的。這些惡毒的造謠是騙不了人的，是一定要徹底破產的！

我們嚴厲譴責這樣的言論！我們又不禁要問，我會中委會贊同和支持社陣在「簽名」問題上的正確看法，批判那些錯誤的看法，有什麼不對的地方？難道這就叫作「受指揮」嗎？那麼，根據你們這個邏輯，請問，你們又是受誰指揮的呢？

那些犯錯誤、堅持錯誤、準備頑固到底的人，曾經以辭職來威脅中委會。他們無理的提出所謂「理由」，要中委會把錯的承認成對的，要中委會跟隨在他們的背后，使中委會作爲他們攻擊社陣的一塊跳板，並且進一步使縫業工聯淪爲暗算社陣的黑堡壘。

他們眞的有意要辭職嗎？不！不是的。從他們的「辭職書」中，從他們的言論行動下很明顯地可以看出，他們的一切作法，完全不是有意辭職，而是想用辭職來威脅中委會，企圖把他們的錯誤强加在中委會身上。

那麼，他們又是怎樣作下這樣的決定呢？很顯然的，七個中委等的辭職是在他們眼看不能進一步控制中委會，在他們可恥的目的眼看不能達到的情況下，被迫作出的。這一手，是一個非常低劣的下策！是一個以退爲進的策略。爲了加强他們這個策略他們製造了許多事件。

㈠他們在會內誤導一批干事，寫出攻擊「七・二」通告的大字報和標語。他們在干事間散播攻擊社陣的言論，中傷中委、造中委的謠言。指示某些受誤導的干事滋事生非，製造爭端。

㈡利用某些被誤導的干事以武力威脅中委甚至動手毆打某些堅持正確立場的中委會負責人。在會所內，摔桌子、漫罵、歪曲中委的意見。令人更憤怒的是，七月十五日晚，他們甚至　鼓動和指揮更多人包圍會所，封鎖會所，不讓中委離開會所，在會所內大吵大鬧。

㈢他們在七月八日濫用會訊小組名義，發出另一篇攻擊社陣的文章，大力爲自己的錯誤作辯護。與此同時，他們還利用某些干事搞所謂「聯名信」，向中委會施加壓力，要中委會放棄正確立場。這些正是他們反攻倒算的輿論準備工作。

㈣他們到處污衊和中傷中委會，把中委會形容成什麼右傾領導；什麼受社陣指揮等等。這些做法目的都是在於要拉垮中委會，向中委會拋帽子，以達到他們重新掌握中委會的目的。繼續推行他們反左翼的路綫。

他們還指名道姓，製造所謂支持七月二日通告的人包括曾經被會推翻的右傾華僑慈善團的危言聳聽的故事。我們有必要嚴正指出，華僑慈是主張並堅持右傾機會主義路綫的前我會主席。他已經於去年爲我會開除。他的一切言行完全與我會無關。我們對於華僑慈善團的右傾思想曾堅決給予批判過，這是事實。現在，他們却把華僑慈善團和這個事件糾在一起，把中委會堅持正確路綫的人，與華僑慈善團等同起來，相提並論，他們的目的是顯然在於給人一個印象，以爲目前中委會是受華僑慈善團指使，或是同意右傾路綫，以爲這樣，便可以抹煞眞正的問題，使中委會蒙上黑頭巾，然后他們可以亂棍打死。這是非常可恥的陰謀！

他們還提到什麼胡亞瑛是受社陣直接指揮而反對他們的人。企圖給人一個印象，胡亞瑛同志的一切言行，完全並非出自他的本意而眞正的主張是出自社陣。胡亞瑛同志不過是「社陣的代理人」。這又是一個徹頭徹尾的誹謗！是不值一駁的，是可笑的低劣的謠言！他們說這樣的話更可見他們已經找不出什麼事實來爲自己辯護了，而只能靠造謠言中傷來替自己解圍。

更無聊的是，他們還特別歪曲鄧石金同志的言論，說什麼鄧石金同志污辱偉大的革命導師毛主席。這里，我們必要澄清這件事。鄧石金同志，曾經在一次和他們的辯論中，由於字眼上的不當，把「証明」，誤用「批判」。當時，因爲有某些堅持錯誤的人，一直糾纏着鄧石金同志，要他解釋爲何要批判那

（轉入第七版）

一個誠懇的呼吁

讓我們鄭重地研究事實

我會的部分宣教組織干事於七月八日公開發表了〝告我會會員及左翼人士書〞及致〝中委會的公開信〞，我們誠懇地呼吁這些同志們，鄭重地研究客觀事實。說話要有證據，批評要注意政治。

關於在〝致給中央公開信〞中所提出的，基本上是同前四位中央領導人的錯誤意見一樣，我會中委會在　針對第廿二期會訊——攻擊社陣的兩篇文章發表聲明和〝徹底批判第廿二期會訊攻擊社陣〞的文章中，較爲全面地闡述了中委會的立場和看法。希望這些同志能愼重地研究這些看法，並從而得到應得的結論。

中委會認爲對於華中〝簽名〞犯到的錯誤是原則性的錯誤，並且認爲社陣領導和新中領導對華中〝簽名〞所作的批評，是完全正確的。這樣的批評有利於人民的鬥爭事業。

中委會認爲在〝告我會會員及左翼人士書〞所作的一些指責是十分嚴重的。中委會將追究這些事情，並採取適當的措施。我們希望這些同志能夠冷靜地想想以下的問題：

㈠縫業在六月五日出版的第廿二期會訊在四位中央領導者的擅自同意下發表了攻擊社陣的兩篇文章，作爲社陣主席在六月十一日有提出公開答辯的權利嗎？如果社陣機關報也這樣首先攻擊縫業領導，縫業領導會否沉默？問題的核心是誰先發動攻擊？

㈡對社陣的這些指責是不是應該的如說：〝但事實的發展，却完全暴露了社陣中央領導人說的是一套，做的又是另一套。〞這樣的指責一個在極端困難的情況下，領導人民反帝鬥爭的左翼進步政黨，是否太不應該？你們想想看，社陣在國內外爲人民的事業做出多大貢獻是誠心誠意，言行一致地爲人民服務的政黨，社陣在國內外堅持正確的鬥爭路綫，是得了世界各國人民和馬來亞人民的支持，而這些同志却無原則地指責社陣是言行不一致的政黨，看，你們的〝批評〞有沒有注意到政治，是否分清敵我？難道你們也要像法西斯行動黨政權指責社陣是虛僞，言行不一致的政黨一樣嗎？試想你們把自己擺在什麼地位上？

㈢這些同志還以宣判社陣未來命運者自居，竟然毫無原則地對社陣進行攻擊，說的是〝客觀事物絕不會按照社陣中央領導人的願望發展，他們越是反對群衆的批評，群衆就越要起來批評他們，如果他們繼續以壓制的手段來對付群衆的批評，那麼他們最終將落得一個衆叛親離的下場，此外別無其他〞。社陣和馬來亞所有進步反帝的左派組織，都是代表馬來亞人民的新生力量，代表歷史的主流，代表人民利益方面的，眞正會落得〝衆叛親離的下場〞是代表歷史非主流方面的腐朽勢力－帝　國主義者、封建主義、官僚資產階級的勢力。他們才會落得衆叛親離的下場！這些同志，你們想一想，你們把話說到那里去？你們這樣的指責是太嚴重了，這種喪失立場，喪失原則，是太不應該了。你們不管有意和無意在客觀上幫助了反動派不能做到的事情，使左翼混亂，使敵人從中漁利；望三思而行之，懸崖勒馬，爲時未晚！

㈣這些同志還指〝社陣中央領導人就積極行進活動，向我會施加壓力．．．〞事實並不是這樣。我會前主要領導一味固執其錯誤，雖然同社陣中央有接觸，事情未能獲得解決。另一方面，會大多數中委認爲會訊攻擊社陣之事，是粗暴地破壞左翼運動的團結，理虧的是我們工會自己，因此我們大多數中委主動同社陣領導解決這些問題，並勇敢地，大無畏地承認自己犯到的錯誤，使問題獲得較完滿的解決。這怎能說是社陣領導對我們〝施加壓力〞？我們大多數中委一看到自己會訊出現那種攻擊社陣的文章，認爲事情是嚴重的。我們認爲那兩篇文章是完全錯誤的。這也是社陣對我們〝施加壓力〞？這樣的說法，一來是說話沒有證據，二來是輕視中委們的意見。這樣是對問題太主觀和片面。往往也會使〝批評〞庸俗化，隨意指責，不加研究！這是不是愼重的作法？

㈤這些同志最後〝呼吁〞中說：〝所有的左翼站出來，制止當前出現的這樣無原則的錯誤作法，以確保左翼內部反帝反右的戰鬥團結，我們要問，是不是〝呼吁〞左翼出來像前會的四位主要領導者一樣，發表攻擊社陣的文章爲〝榜樣〞，來團結〝社陣？這樣才能做到〝確保左翼內部反帝反右的戰鬥團結〞？這樣的事實是天天有的，法西斯行動黨政權不是不忘記〝圍攻〞社陣，把社陣當作主要敵人（杜進才語）？陳辛等右傾機會主義不是在以社陣處理問題不好爲幌子，到最後他們連這一點假面具也不要，赤裸裸地攻擊社陣正確政策和路綫來了！這些同志應該三思而後行，你們是不是願意參加反社陣的大合唱？及早起來糾正這些錯誤是完全必要的！勿再朝着錯誤的道路滑下去。

我們願意誠懇地向我會一部分組織和宣教干事指出，會的前四位領導在政治上犯了嚴重的錯誤。他們事先沒有得到大多數中委的同意，擅自發表攻擊社陣的文章，事後又不改正錯誤。爲了我會的政治立場，爲了向人民負責，我們的做法是符合人民利益的。而這些同志同會四位前領導者較有接觸，聽他們的意見的機會較多，他們也在無原則散播了中傷社陣的言論。希望你們要用批判的眼光去對待它。同樣的，會大多數中委願意傾聽你們的意見，並且同這些同志坐下來交換意見，從團結的願望出發，經過批評，以實現大家的共同合作。但是，應該指出的是，你們應該研究一下，發表那類〝文章〞，是不是應該的？說錯了那些話？錯在那里？你們應該勇敢地進行自我批評。

（接第六版）

兩篇錯誤文章。當時其一位指着鄧石金同志說：「你們出賣工友利益，將受歷史的批判」，鄧石金同志不經意地回答說：「是，什麼人都必須受歷史〝批判〞，包括列寧、毛澤東．．．」他由於沒有思索，用詞不當，結果把「証明」說成「批判」　可是，現在，那些堅持錯誤的人，却有意擴大這個蠅頭小事，把人家說錯的話，擴大成嚴重的思想問題，有意進一步使人以爲鄧石金同志是反毛澤東思想的。這又是一次大大的造謠。我們要問：這樣的造謠和中傷、誹謗、汚衊，難道就是你們口口聲聲所謂的「批評」，所謂的「解決」問題的方法嗎？更可怒的是，他們還不以爲足，還煽動一名干事，毆打鄧石金同志，企圖以武力恐嚇他離開本職，這不更赤裸裸暴露他們的原本的醜惡面目嗎？這一切的一切事實，証明七個中委的所謂辭職完全是一種威脅手段，是他們在絕望下的另一種可卑的企圖，目的不外想以退爲進重新奪回領導權，以進一步推行把那一套反左翼的路綫。但是，必須指出，這也是他們的一種掙扎，是他們理論破產的一個很明顯的暴露。

縫業工聯會針對第二十二期會訊
——攻擊社陣的兩篇文章發表聲明

本會會於一九六七年六月五日出版第廿二期會訊中刊登出兩篇有關華中簽名問題的文章。這兩篇文章的題目是：㈠對堅持革命路綫的華中同學採取敵對態度是我們所不能容忍的；㈡一個嚴重的偏差——評「五·一三」大會的召開。

這兩篇文章在會訊上出現之前，完全沒有經過本會中委會的討論和批准，而是由本會全體中委會十九個當中的四位謝啓英等中委私下決定而發出的。因此，這兩篇文章是完全不能代表本會中委會的意見和看法。

同時，該兩篇文章，其觀點是不對的，是完全錯誤的，是十分惡毒地對今天左翼領導的社陣進行不負責任的攻擊。文章中說什麼「左翼某些主要單位進一步對華中同學採取了敵對行動」，那一個是左翼主要單位呢？這明明是指責在華中簽名問題堅持正確態度的社陣，企圖製造一個印象，以爲一切的問題都是社陣造成的，從而對社陣更惡毒的攻擊！而且，在本會的中委會上，那四位謝啓英等還堅持錯誤的頑固分子，袒護該兩篇文章的中委也曾經坦白承認，所謂「左翼某些主要單位」是指社陣。在名目上，那些堅持錯誤的人在爲這兩篇文章辯護時，還妄圖自我解釋說，什麼「該兩篇文章是"批評性"的」。他們還進一步說什麼「難道社陣犯了錯誤不允許人家批評嗎？」然而，在這兩篇文章中，有那一句話是眞正批評的呢？他們有沒有拿出事實來？他們有沒有引用社陣在黑訊或其他社陣刊物的文章來做批評？完全是沒有的。相反的，整篇文章都是針對社陣進行惡毒、不負責任的攻擊，進行污衊和歪曲社陣的嚴正立場。文章中還說什麼「感到高興的，只有那些唯恐左翼不亂的反革命分子」。又說什麼社陣目前「正在加强以對付敵人的手段來對付自己的同志，」社陣和「敵人和同站在一個立場上了」，還說什麼社陣「必然使自己往錯誤的道路滑下去，說什麼「將受歷史無情的批判！」這些話完全一點批評的味道都沒有，這是完完全全徹底、污衊和不負責任惡毒攻擊社陣，這些話完全顚倒是非，不分敵我，而把社陣跟敵人拉在一起；這只能够暴露那兩篇攻擊社陣的文章的執筆人和替它辯護的人士，完全是人民的敵人，是敵人的不折不扣的幫兇！

在文章中執筆人還瞞不知恥的引用世界最偉大的革命導師語錄，加以歪曲，妄圖遮蓋他們的惡毒陰謀，而誤導廣大干部和群衆，他們的這種不負責任的歪曲語錄，這眞是對世界人民最偉大的革命導師的一項污辱，是敵人歪曲、攻擊世界最偉大革命導師的一種最卑鄙、可恥的伎倆！文章引用語錄說「必須是眞正站在人民的立場上，用保護人民，教育人民的滿腔熱情來說話。」而今天，他們通過文章對社陣進行惡毒的攻擊、污衊，有那一點是用保護人民的態度呢？有那一句話是滿腔熱情的說話呢？這明明是正好相反的，站在敵人的立場去了，說話的不是社陣或其他人，相反的，是那兩篇攻擊社陣的惡毒文章的執筆者和那些替那兩篇文章辯護的人士。

在另一篇文章中，當談到「五·一三」大會時，同樣是以敵對的態度對[illegible]進行不負責任惡毒的攻擊。文章第一，把一小撮人的搗亂，說成是什麼「五·一三」「大會混亂」，第二，把對會議搗蛋的責任推給社陣身上，尤其是推在社陣主席李紹祖同志的身上，說什麼「李紹祖同志把"大量時間"去評擊華中領導。說什麼這對大會「一無好處」，對學運團結沒有幫助」等等。這是徹頭徹尾的顚倒是非，惡意歪曲事實，妄圖製造輿論，進一步的對社陣進行惡毒的攻擊，以適應敵人對社陣的陰謀詭計。事實上，作爲一個左翼領導的社陣是完全有義務，有責任對華中簽名問題提出客觀的批評的，況且李紹祖同志的發言又一點都沒有攻擊性的，他不過是呼吁犯錯誤的人士承認錯誤和糾正錯誤而已。在今天學運的不團結的情況下，李紹祖同志這樣的客觀分析問題是完全合理和必要的。一點也沒有破壞大會的團結，相反的，是有助於消除在學運問題上的模糊，搞清是非，大大幫助促進學運的眞正團結。

本會認爲，這兩篇文章的發出是不對的，它的觀點是完全錯誤的，是必須加以徹底的批判的。

其實，本會第22期會訊發出之前，本會中委大部分都不知道它的內容。只是在會訊出版後閱讀之下，才知道這兩篇嚴重錯誤的文章。本會大部分中委沒有同意該兩篇文章的刊登和它所持的觀點。過後，爲了這兩篇錯誤的文章召開會訊小組會議，小組負責人（前任主席）及小組成員不但不及時檢討他們的錯誤，反而强調什麼「小組有權力這樣做」，頑固的堅持錯誤，而且聲稱「這樣的做法是正確的」，還聲稱什麼「這是正確的即使是和中央的意見不同是違反組織紀律的，小組認爲正確的話，小組仍舊堅持做下去」。這說明小組不顧組織紀律，不把中央領導放在眼中，隨意妄爲，不負責任的，企圖把小組的錯誤的意見强加在本會身上。

在這嚴重的事件中，本會主席於六月十六日召開一次中委會（主席是同意刊登該兩篇錯誤文章及前出版主任），是次的中委會議上，那些頑固分子企圖通過惡毒的議程來要求中委同意，使他們發出那兩篇錯誤的文章合法化。是次的議程是：㈠會訊22期兩篇文章的內容是否正確？㈡會訊刊載該兩篇文章的作法是否正確？

但本會大部分中委堅決否定之，並且申明「該兩篇文章是不正確的」，是次會議的最終決定是，該兩篇文章並非代表本會，也不是中委會所通過，以及本會將發表聲明澄清上述問題。

可是，六月十六日至今，會內當時的當權派並沒有按照六月十六日中委會的議決辦事，及時發出述澄清聲明。

六月廿八日另一次中委會議上，會內當時的當權派拒絕討論由反對他們意見的其他中委所提出繼續討論本會第22期會訊內的兩篇錯誤文章的[illegible]議，主席堅持議程只討論「社陣拒絕受邀請事」。於是，在主席的無理由的堅決拒絕下，會議宣告流產。

會議流產過後，本會大多數中委認爲事關重大，便於七月一日，聯名呈函主席、總務，要求在七月二日晚上八時正，召開緊急中委會議。

七月二日，本會緊急中委會如期召開，會議從晚上八時開到午夜十二時，經過一番討論和激辯後，本會中委會，以九票支持對七票反對，通過下列議決案：

「本會第22期會訊所刊登攻擊社陣的兩篇文章是不對的，是完全錯誤的，我們承認發出那兩篇文章是錯誤的。那兩篇錯誤的文章所引起的後果，我們要負起責任。我們準備在第23期會訊，徹底的批判那兩篇攻擊社陣的錯誤文章。」

從上述的一切經過，大家可以看見，犯錯誤的當權派，和頑固分子，犯上下列三點主要的錯誤：

㈠六月三日，在新中委復選會議上，曾對華中簽名問題表明：「

（轉入第九版）

認眞研究事實 不要聽信謠言

——對三中委聯合聲明的答覆——中委會

一九六七年七月廿日我會三名中委（朱惠芳、唐壽欣、趙亞清）發表聯合聲明，向中委會提出了沒有事實根據的指責。我們願意在此把有關的事實寫出來，請這三位中委愼重地研究事實，辨明是非，不要上了造謠者的詭計。

三中委聯合聲明指責中委會七月九日在陣綫報上刊登的聲明是「幾個中委擅自發表的」，「甚至連中委會都毫不知情」。這是對事實的歪曲。七月九日的聲明是七月五日緊急中委會決定的。超過半數的中委出席了會議。當天的會議，唐壽欣中委是出席者之一。朱惠芳中委在事前有被通知，但是他沒有出席會議，也沒有說明不出席的理由。趙亞清中委自從上任以來，從來沒有出席過中委會議，連會所也沒有來過。而現在却草率地聯合其他兩名中委發表公開聲明，說「中委會毫不知情」。我們認爲這三位中委的作法是很不恰當的。

三中委聯合聲明指責七月五日會議召集人是胡亞瑛，而且在會議前故意不發議程。這也是不符合事實的。中委會通過「七·二通告」以后，七名中委却在七月三日突然採取了集體辭職的行動，企圖威脅中委會收回正確的「七·二通告」。七月四日，其他中委鑒於事情緊急，在互相交換意見后，彼此約定在隔天（七月五日）召開緊急中委會，討論有關七名中委辭職問題。當時並無所謂召集人，而在事前也沒有發出什麼議程。臨時緊急中委會主持人是鄧石金中委，不是胡亞瑛中委。

中委會七月九日在「陣綫報」所刊登的聲明中所說的一切都是無可辯駁的事實。中委會在六月三日就作出決定，即在我會對學運問題提出任何看法之前，應先進行廣泛、深入的討論。但是，那一些別有居心的人却故意違反中委會的決定，擅自發表攻擊社陣的錯誤文章。因此，會內會外，一切因此而產生的后果，應由這一小撮違反組織紀律、違反會的立場的人負全部責任。

三中委聯合聲明說，六月廿八日「會議主席（即前主席李秀禮）把議程列爲"討論社陣拒絕我們邀請的問題"，這樣的議程不但沒有限制中委們討論問題的範圍，而且有意引導中委會考慮社陣向我會提出的要求，即：迅速解決會訊廿二期兩篇文章的問題」。三中委聯合聲明中這樣的說法，實際上是在掩蓋事實。事情的眞相是：以我會前主席李秀禮爲主任的前會訊小組違反了中委會決定，擅自發出兩篇攻擊社陣的錯誤文章。事后李秀禮等人不但不承認錯誤，糾正錯誤，反而在工友間中傷社陣領導，企圖挑起工友對社陣領導的不滿情緒。李秀禮等人的作法，無法使人相信是在誠意地解決問題。我們還要請問：如果有誠意，爲什麼在該次會議上，當一位中委提出說，會議應當先討論發表聲明，收回會訊廿二期所刊登的兩篇錯誤文章時，却遭到會議主持人的斷然否決？這難道就是"而且有意引導中委們考慮社陣向我會提出的要求，即：迅速解決會訊廿二期兩篇文章的問題"嗎？即使是六月十六日中委會所決定的，發通告向兄弟團體澄清（該次會議並無決定要在會訊廿三期刊登該通告），爲什麼一直到七月二日，這一分澄清的通告，仍然不願意發出去？這難道是誠意作法嗎？

三中委聯合聲明說七名辭職的中委「一向勤於工作，忠於工會」，意思是不應當批判他們。我們從來不否認這些中委過去工作的積極性。但是，工作積極的人犯了嚴重的錯誤要不要批判呢？要的。批判錯誤，才是向人民負責的正確作法。如果有人要變我會爲攻擊社陣的地盤，我們難道可以因爲他們過去工作積極就任由他們胡作非爲嗎？當然不能。這三名中委還指責現任中委會"把不同意見的人"指爲"人民的敵人"和"敵人的幫兇"。我們希望這三名中委認眞對待這個問題。今天，如何對待堅持正確鬥爭路綫的社陣，是一個原則立場的大問題，而絕不是什麼「意見不同」的小問題。一小撮別有居心的人企圖把我們戰鬥的工會變成攻擊社陣的黑堡壘，企圖在左翼內部製造分裂，這難道可以說是「意見不同」的小問題嗎？不，絕對不能。今天絞盡腦汁來打擊社陣的只有反動派。如果我們也參加了反動派反社陣的大合唱，那不是在幫助反動派嗎？那不是把自己擺在和人民對敵的地位上了嗎？

三中委聯合聲明還「揭露」說什麼「某方面已經派出一個名爲莊偉天，大搖大擺地出席中委會議」。這又是暴露了某些別有居心者已經陷於日暮途窮的絕境，竟然要靠想像來造謠了。我會自撤去四位堅持錯誤的頑固分子的中委職權后，這些被撤職者，不斷唆使一些被誤導的工友到會內來搗亂，而一面又遲遲不肯移交會的文件財物（到今天七月卅日仍然不肯交出），企圖從各方面來阻撓會務的開展。中委會鑒於人手不足，決定邀請兄弟團體的一位朋友來協助處理一些文書工作。所謂「大搖大擺　地出席中委會議」，實際上不過是中委會邀請這位朋友列席幫忙會議記錄而已。其他什麼「某方面的這種冒然干涉我會內政的行動」，都是造謠者想像出來的神話！

對於這三名公開發表聲明的中委，我們誠懇地希望他們認眞地研究事實，辨明是非，不要聽信造謠者的謠言。希望他們站穩工作崗位，爲工友，爲人民繼續作出貢獻。

（接第八版）

本會在經過檢查、研究、討論后將表明對華中發名問題的態度和看法」。然而，那些堅持錯誤的頑固分子，並無視他們自己主持和同意的中委會六月三日的決定。在大部分中委不知情況下，便貿然發出該兩篇惡毒攻擊社陣的錯誤文章。

2.該兩篇文章在刊登之前，並沒有在中委會上提出討論和批准，嚴重地違反了組織紀律。同時，該兩篇文章的立場和觀點是錯誤的，所以，又違反了本會一路來的左派立場。

3.該兩篇文章對社陣恣意惡毒攻擊，惡意歪曲社陣的維護人民利益的正確立場。該兩篇文章的刊登是極其嚴重的一種錯誤行爲。妄圖破壞整個左翼的團結

七月二日的議決案通過后，七月三日中委會中堅持錯誤的頑固分子和受他們誤導的人，聯名提出辭職，他們的所謂理由是什麼「七月二日中委會的議決是錯誤的」。並要求什麼「中央承認錯誤」。還進一步說什麼「在中央沒有承認七月二日的錯誤議決案之前「任何的挽留將無濟於事的」。

於是，七月五日，我會中委會再次開會，針對七名堅持錯誤的頑固分子和被誤導的正所謂辭職信進行討論，會議議決：「該七名堅持錯誤的中委已犯上上述三點主要錯誤，並認爲該七名中委必須接受組織紀律的制裁。

1.對前正主席李秀禮、前正總務楊瑞生、前副總務謝啓英前組織主任許秀娟置於撤職的處分（暫留其會籍）

2.對前副主席李家欽、前組織委員李金娣、前宣教委員陳翠靈置於降職處分（暫留其中委職權）

本會針對第廿二期會訊所刊登兩篇惡毒攻擊社陣的錯誤文章，和事后的處理經過，在此向各左翼政黨、工團和各左翼團體，發表上述聲明，以示本會一路來的嚴正立場。

論「費厄潑賴」應該緩行

魯迅

（按語）

四二年前，魯迅寫了「論費厄潑賴應該緩行」這一篇光輝的著作，具有深刻的意義。他在這一篇文章里頭，主張打落水狗。他說，如果不打落水狗，它一旦跳起來，不僅要咬你，而且最低限度要濺你一身污泥。

魯迅主張打落水狗，是從血的經驗教訓中得來的。正如他說："「論費厄潑賴」這一篇，是見了我的同輩和比我年幼的青年們的血而寫的"。這告訴我們，敵人是不會自行消滅的。當它遭受革命人民堅決鬥爭打擊之下，它還是不會甘願退出歷史午台的，它必定作垂死的掙扎，瘋狂的咬人。因此，我們一定要將革命進行到底，不可半途而廢。

目前，我國革命人民的鬥爭，還很艱巨，困難還很多，千萬不可粗心大意。美英帝國主義和拉曼李光耀走狗政權的力量仍然相對地比較強大，雖然它正在日益走下坡，但由於狗性總是不會改變的，它們對我們革命人民的迫害始終沒有停止過，它正千方百計地想消滅我們。敵人代理人，右傾機會主義，以及形形色色的牛鬼蛇神正在伺機反撲，有的還睡在我們的身旁，他們雖然被廣大革命人民所鬥垮、批臭，但他們人還在，心不死，他們內心憋着一股反社陣、反左派，反人民、反社會主義的仇恨的怨氣，一有適當的氣候就冒出來，一有風吹草動，就紛紛出籠。他們準備奪取左派革命者手中權，把革命的左派運動，變色成爲敵人撲滅革命的別動隊，咬殺革命的劊子手。

對待這一些人，不要採取自由主義，也不要採取妥協主義，他們是蛇一樣的惡人，同情不得，憐惜不得，雖然他們有時會裝得無害，而且可憐的樣子；他們有時也會借革命的時機，裝得一派新氣，「進步」得可以，說是爲「民族民主解放運動」，但我們一旦信以爲眞，任憑他們打着紅旗反紅旗，在左派運動中興妖作怪，結果妖風四起，到處喧囂，那麼，革命的左派運動就有被扼殺的可能，革命人民就要遭受大災大難，那麼，就如魯迅所說的："此后的明白青年，爲反抗黑暗計，也就要花費更多更多的氣力和生命。」國內外歷史上血的教訓，應該能使我們清醒。如過去印度尼西亞人民血的經驗，幾十萬愛國人民遭受反動派的大屠殺、大逮捕，就是一個慘痛的教訓。

我國革命人民鬥爭的歷史潮流，正在滾滾向前，在我們的隊伍中，出現了這樣或那樣的困難和曲折，出現幾隻蒼蠅在那里翁翁地叫，這是不足爲奇的。只要我們學習魯迅打落水狗的徹底革命精神，高舉革命的批判大旗，號召成千成萬的革命人民起來鬧革命，起來造反，從各方面同它作針鋒相對的鬥爭，奪取一切大權，打垮一切帝、反、右、壞分子，最終他們將落個可悲的下場！

讓我們沿着革命導師開闢的航道，乘風破浪，揚風遠行，去實現我們偉大的革命理想，那麼，勝利必將屬於廣大革命人民！

㈠解題

語絲五七期上語堂先生曾經講起"費厄潑賴"，以爲此種精神在中國最不易得，我們只好鼓勵；又謂不"打落水狗"即足以補充"費厄潑賴"的意義。我不懂英文，因此也不明這字的函義究竟怎樣，如果不打落水狗"也即這種精神之一體，則我却很想有所議論。但題目上不直書"打落水狗"者，乃爲迴避觸目起見，即並不一定要在頭上強裝"義角"之意。總而言之，不過說是"落水狗"未始不可打，或者簡直應該打而已。

㈡論"落水狗"有三種，大都在可打之列

今之論者，常將"打死老虎"與"打落水狗"相提並論，以爲都近於卑怯。我以爲"打死老虎"者，裝怯作勇，頗含滑稽，雖然不免有卑怯之嫌，却怯得令人可愛。至於"打落水狗"則並不如此簡單，當看狗之怎樣以及如何落水而定。考落水原因大概可有三種：㈠狗自己失足落水者，㈡別人打落者，㈢親自打落者。倘遇前二種便即附和去打，自然過於無聊，或者近於卑怯；但若與狗奮戰，親手打其落水，則雖用竹竿又在水中痛打之，似乎也非已甚，不得與前二者同論。

聽說剛勇的拳師，決不再打那已經倒地的敵手，這實足使我們奉爲楷模。但我以爲尚須附加一事，即敵手也須是剛勇的鬥士，一敗之後，或自愧自悔而不再來，或尚須堂皇地來相報復，那當然都不可。而於狗，却不能引此爲例，與對等的敵手齊觀，因爲無論牠怎樣狂嗥，其實並不解什麼「道義」；況且狗是能浮水的，一定仍要爬到岸上，倘不注意，牠先就聳身一搖，將水點洒得人們一身一臉，於是夾着尾巴逃走了。但後來性情還是如此。老實人將牠的落水認作受洗，以爲必已懺悔，不再出而咬人，實在是大錯而特錯的事。

總之，倘是咬人之狗，我覺得都在可打之列，無論牠在岸上或在水中。

㈢論叭兒狗尤非打落水里，又從而打之不可

叭兒狗一名哈吧狗，南方却稱爲西洋狗了，但是，聽說是中國的特產，在萬國賽狗會里常常得到金獎牌，大不列顛百科全書的狗照相上，就很有幾匹是咱們中國的叭兒狗。這也是一種國光。但是，狗和猫不是仇敵麼？牠却雖然是狗，又很像猫，折中、公允、調和、平正之狀可掬，悠悠然擺出別個無不偏激，惟獨自己得了"中庸之道"似的臉來。因此也就爲闊人、太監、太太、小姐們所鍾愛，種子綿綿不絕。牠的事業，只是以伶俐的皮毛獲得貴人豢養，或者中外的娘兒們上街的時候，脖子上拴了細鍊子跟在脚后跟。

這些就應該先行打牠落水，又從而打之；如果牠自墜入水，其實也不妨又從而打之，但若是自己過於要好，自然不打亦可，然而也不必爲之歎息。叭兒狗如可寬容，別的狗也大可不必打了，因爲牠們雖然非常勢利，但究竟還有些像狼，帶着野性，不至於如此騎牆。

以上是順便說及的話，似乎和本題沒有大關係。

㈣論不「打落水狗」是誤人子弟的

總之，落水狗是否該打，第一是在看牠爬上岸了之后的態度。

狗性總不大會改變的，假使一萬年之后，或者也許要和現在不同，但我現在要說的是現在。如果以爲落水之后，十分可憐，則害人的動物，可憐者正多，便是霍亂病菌，雖然生殖得快，那性格却何等地老實，然而醫生是決不肯放過牠的。

現在的官僚和土紳士或洋紳士，只要不合自意的，便說是赤化，是共產；民國元年以前稍不同，先是說康黨，后來說革黨，甚至於到官里去告密，一面固然在保全自己的尊榮，但也未始沒有那時所謂"以人血染紅頂子"之意。可是革命終於起來了，一群臭架子的紳士們，便立刻皇皇然若喪家之狗，將小辮子盤在頭頂上。革命黨也一派新氣——紳士們先前所深惡痛絕的新氣，"文明"得可以說是「咸與維新」了，我們是不打落水狗的，聽憑牠們爬上來罷。於是牠們爬上來了，伏到民國二年下半年，二次革命的時候，就突出來幫着袁世凱咬死了許多革命人，中國又一天一天沉入黑暗里，一直到現在，遺老不必說，連遺少也還是那麼多。這就因爲先烈的好心，對於鬼蜮的慈悲使牠們繁殖起來，而此后的明白青年，爲反抗黑暗計，也就要花費更多更多的氣力和生命。

秋瑾女士，就是死於告密的，革命后暫時稱爲「女俠」，現在是不大聽見有人提起了。革命一起，她的故鄉就到了一個都督——等於現在之所謂督軍，一一也是她的同志：王金發。他捉住了殺害她的謀主，調集了告密的案卷，要爲她報仇。然而終於將那謀主釋放了，據說是因爲已經成了民國，大家不應該再修舊怨罷。但等到二次革命失敗后，王金發却被袁世凱的走狗槍決了，與有力的是他所釋放的殺過秋瑾的謀主。

這人現在也已「壽終正寢」了，但在那里繼續跋扈出沒着的也還是這一流人，所以秋瑾的故鄉也還是那樣的故鄉，年復一年，絲毫沒有長進。從這一點看起來，生長在可爲中國模範的名城里的楊蔭榆女士和陳西瀅先生，眞是洪福齊天。

㈤論場台人物不當與"落水狗"相提並論

「犯而不校」是恕道，「以眼還眼以牙還牙」是直道。中國最多的却是枉道：不打落水狗，反被狗咬了。但是，這其實是老實人自己討苦吃。

俗語說：「忠厚是無用的別名」，也許太刻薄一點罷，但仔細想來，却也覺得並非唆人作惡之談，仍是歸納了許多苦楚的經歷之后的警句。譬如不打落水狗說，其成因大概有二：一是無力打；二是比例錯。前者且勿論；后者的大錯又有二：一是誤將場台人物和落水狗齊觀，二是不辨場台人物又有好有壞，於是視同一律，結果反成爲縱惡。即以現在而論，因爲政局的不安定，眞是此起彼伏如轉輪，壞人靠着冰山，恣行無忌，一旦失足，忽而乞憐，而曾經親見，或親受其咬齒的老實人，乃忽以「落水狗」視之，不但不打，甚至於還有哀矜之意。自以爲公理已伸，俠義這時正在我這里。殊不知牠何嘗眞是落水，巢窟是早已造好了，食料是早經儲足的了，並且都在租界里。雖然有時似乎受傷，其實並不，至多不過是假裝跛脚，聊以引起人們的惻隱之心，可以從容避匿罷了。他日復來，仍舊先咬老實人開手，「投石下井」，無所不爲，尋起原因來，一部分就正因爲老實人不「打落水狗」之故。所以，要是說得苛刻一點，也就是自家掘坑自家埋。怨天尤人，全是錯誤的。

㈥論現在還不能一味「費厄」

仁人們或者要問：那麼，我們竟不要「費厄潑賴」麼？我可以立刻回答：當然是要的，然而尚早。這就是「請君入甕」法。雖然仁人們未必肯用，但我還可以言之成理。土紳士或洋紳士們不是常常說，中國自有特別國情，外國的平等自由等等，不能適用麼？我以爲這「費厄潑賴」也是其一。否則，他對你不「費厄」，你却對他去「費厄」，結果總是自己吃虧，不但要「費厄」而不可得，並且連要不「費厄」而亦不可得。所以要「費厄」，最好是首先看清對手，倘是些不配承受「費厄」的，大可以老實不客氣；待到牠也「費厄」了，然后再與牠講「費厄」不遲。

這似乎很有主張二重道德之嫌，但是也出於不得已，因爲倘不如此，中國將不能有較好的路。中國現在有許多二重道德，主與奴，男與女，都有不同的道德，還沒有劃一。要是對「落水狗」和「落水人」獨獨一視同仁，實在未免太偏，太早，正如紳士們之所謂自由平等並非不好，在中國却微嫌太早一樣。所以倘有人要普遍施行「費厄潑賴」精神，我以爲至少須俟所謂「落水狗」者帶有人氣之后。但現在自然也非絕不可行，就是，有如上文所說：要看清對手。而且還要有等差，即「費厄」必視對手之如何而施，無論其怎樣落水，爲人也則幫之，爲狗也則不管之，爲壞狗也則打之。一言以蔽之：「黨同伐異」而已矣。

滿口「婆理」而滿口「公理」的紳士們的名言暫且置之不論不議之列，即使眞心人所大叫的公理，在現今的中國，也還不能救助好人，甚至於反而保護壞人。因爲當壞人得志，虐待好人的時候，即使有人大叫公理，他決不聽從叫喊僅止於叫喊好人仍然受苦。然而偶有一時，好人或稍稍蹶起，則壞人本該落水了，可是，眞心的公理論者又「勿報復」呀，「仁恕」呀，「勿以惡抗惡」呀，……的大嚷起來。這一次却發生實效，並非空嚷了：好人正以爲然，而壞人於是得救。但他得救之后，無非以爲佔了便宜，何嘗改善；並且因爲早已營就三窟，又善於鑽謀的，所以不多時，也就依然聲勢赫奕，作惡又如先前一樣。這時候，公理論者自然又要大叫，但這回他却不聽你了。

但是，「疾惡太嚴」，「操之過急」，漢的清流和明的東林，却正以這一點傾敗，論者也常常這樣責備他們。殊不知那一面，何嘗不「疾善如仇」呢？人們却不說一句話。假使此后光明和黑暗還不能作徹底的戰鬥，老實人誤將縱惡當作寬容，一味姑息下去，則現在似的混沌狀態，是可以無窮無盡的。

㈦論"即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身"

中國人或信中醫或信西醫，現在較大的城市中往往並有兩種醫，使他們各得其所。我以爲這確實極好的事。倘能推行廣之，恐聲一定還要少得多，或者天下竟可以臻於郅治。例如民國的通禮是鞠躬，但若有人以爲不對的，就獨使他磕頭。民國的法律是沒有笞刑的，倘有人以爲肉刑好，則這人犯罪時就特別打屁股。碗筷飯菜，是爲今人而設的，有願爲煬人氏以前之民者，就請他吃生肉；再造幾千間茅屋，將在小宅子里仰慕堯舜的高士都拉出來，給住在那里面；反對物質文明的，自然更應該不使他坐冤坐汽車。這樣一辦，眞所謂「求仁得仁又何怨」，我們的耳根也就可以清淨許多罷。

但可惜大家總不肯這樣辦，偏要以己律人，所以天下就多事。「費厄潑賴」尤其有流弊，甚至於可以變成弱點，反給惡勢力佔便宜。例如劉百昭毆曳女師大學生，現代評論上連屁也不放，一到女師大恢復，陳西瀅鼓動女大學生佔據校舍時，却道「要是她們不肯走便怎樣呢？你們總不好意思用强力把她們的東西

歡呼中委會的「通告」和「決定」

·一羣工友·

我會中委會七月二日公布了重要的「通告」和七月五日通過了重要的「決定」，這是一個正確的、果敢的革命行動。

「通告」以工人階級的勇敢和大無畏的精神，簡要的批判了我會前主要領導者　同意和支持我會第22期會訊刊登的兩篇攻擊社陣的文章。兩篇文章的題目是：㈠「對堅持革命路綫的華中同學採取敵對態度是我們所不能容忍的」；㈡「一個嚴重的偏差」。文章違反左翼工會的基本政治立場，引起了工友極大不滿和憤慨。中委會能及時地，明確地批判了這種具有分裂性質的壞文章，充分表達了我們的內心的强烈願望，說出了我們心中要說的話，我們要熱情地歡呼，做得對！做得及時！我們毫無保留誓做中委會的堅强後盾，把這兩篇毒草批深、批臭、批倒。

我們堅決地認爲中委會果敢地，嚴肅地，以人民利益爲大原則，敢於起来造會前主要領導者的錯誤主張和意見的反，這樣做是完全對的，符合廣大干部和工友的願望的。當我們看到了會訊刊登這種矛頭指向馬来亞人民堅持正確鬥爭路綫反帝的進步政黨——社陣的時候，我們內心是感到無比焦急和强烈的反對。我們牢記住偉大導師教導我們說：「誰是我們的敵人？誰是我們的朋友？這個問題是革命的首要問題。」爲什麼我會的前主要領導者連敵我也不分清，竟然利用我會的會訊去攻擊作爲左翼工會的堅强戰友——社陣領導？爲什麼他們連這樣一條政治的基本準則都丟了？或者說他們有意不顧後果製造我會同社陣關系惡化？難道說像會的前領導者那樣所說旨在「批評」社陣領導的「嚴重偏差」？難道說利用自己的會壇公開指名攻擊社陣領導，是作爲左翼工會批評的嚴肅態度？！

以社陣爲首的左翼團體主持的「五一三」大會是一個出席人數極爲衆多，情緒極爲昂揚，充滿着戰鬥氣氛的大會，這是一個成功的，團結的，勝利的大會。而絕不是像那篇毒草中所寫的什麼「左翼大會有史以來，一次印象極壞的大會」。這恰恰是顛倒是非，黑白不分這種胡亂指責左翼組織召開的大會和同意在會場中宣華（口旁）以及採取半途退會的做法，是極端錯誤的。

「通告」正確地，概括地指出上述兩篇壞文章「是完全錯誤的」。我們是完全同意，社陣在「五一三」大會中所闡述的正確主張和意見，堅決支持新中領導對華中領導關於"簽名"的錯誤的批判。這完全"不是什麼嚴重的偏差"，而是我會前主要領導者站在錯誤的一邊而要叫所有的干部和工友站在他們錯誤的一邊，這是絕對辦不到的。

我會中委會在這緊要的關頭，及時地在七月五日頒布了「決定」決定撤銷了同意和支持這兩篇壞文章的主要領導者。

當我會的主要領導者做錯了事情，而這　不是一件小事情，而是一項違背了左翼立場的大事情，　經同志們指出，他們仍然還是沿着錯誤的道路滑下去，絲毫也沒有懸崖勒馬，我們豈會同意他們繼續抓住大權，把會引導到錯誤的方向去？中委會的「決定」撤銷他們的職務和中委資格，是完全符合人民的利益的。既然他們違反了會的立場和宗旨，會罷免他們的職權，是理該的，我們絕不盲目受他們的錯誤領導。

我會的領導必須牢牢地掌握堅持正確鬥爭路綫的同志們手中，必須是掌握在能够用先進理論来指導實踐，能够勇於批評和自我批評，能够緊緊連系群衆傾聽廣大群衆意見的同志們手中，這是關系到馬来亞人民解放事業的責任問題，乃是關系到馬来亞人民解放鬥爭的一個具有關鍵性的問題。必須使我會永遠堅持正確鬥爭路綫，實行正確的政治路綫，組織路綫，和具有正確的政策和方針。

因此，會的主要領導者在政治上犯到的嚴重錯誤，又是堅持不改的情況下，我們必須起来反對他們，使他們的領導職務，使會朝向正確的航道前進。

我們用無限的關懷和最大的信任来支持中委會的"通告"和"決定"。

我們熱烈響應會在重要"通告"中號召的徹底批判那兩篇攻擊社陣的錯誤文章，用行動起来支持我會，用我們的筆桿子起来捍衛會的立場和原則，捍衛左派的大團結，我們決心遵循偉大的導師所教導的「凡是錯誤的思想，凡是毒草，凡是牛鬼蛇神，都應該進行批判，決不能讓它們自由泛濫。」決心地起来批判，批臭，鬥垮這兩篇毒草！

我們全力支持會的「決定」，決作中委會的後盾，團結在會的周圍，積極地響應會的號召，爲工人階級事業和民族解放事業做出更大貢献。

搬走了吧？」毆而且拉，而且搬，是有劉百昭的先例的，何以這一回獨獨「不好意思」？這就因爲給他嗅到了女師大這一面有些「費厄」氣味之故。但這「費厄」却又變是弱點，反而給人利用了來替章士金（刀旁）的「遺澤」保鑣。

㈧結束

或者要疑我上文所言，會激起新舊，或什麼兩派之爭，使惡感更深，或相持更烈罷。但我敢斷言，反改革者對於改革者的毒害，向來就並未放鬆過，手段的厲害也已經無以復加了。只有改革者却還在睡夢里，總是吃虧，因而中國也總是沒有改革，自此以后，是應該改換些態度和方法的。

（一九二五年十二月廿九日）

☆語　　錄☆

革命的集體組織中的自由主義是十分有害的。它是一種腐蝕劑，使團結渙散，關系鬆懈，工作消極，意見分歧。它使革命隊伍失掉嚴密的組織和紀律，政策不能貫徹到底，黨的組織和黨所領導的群衆發生隔離。這是一種嚴重的惡劣傾向。

一個人做點好事並不難，難的是一輩子做好事，不做壞事，一貫的有益於廣大群衆，一貫的有益於青年，一貫的有益於革命，艱苦奮鬥幾十年如一日，這才是最難最難的呵！

刊在我會第二十二期會訊的兩篇大毒草

(一) 對堅持革命路綫的華中同學採取敵對態度是我們所不能容忍的

華中同學在「一·一六」鬥爭中所犯的錯誤，由於兄弟單位同學首先採取公開譴責的錯誤作法，破壞了左翼內部協商解決問題的原則，破壞了左翼兄弟單位關係準則，造成了學運內部團結受到破壞。更令人痛心的是，目前，這種錯誤不僅沒有受到制止和糾正，反而進一步擴大。左翼某些主要單位進一步對華中同學採取了敵對行動，抵制有關一切華中同學的聲明、文件的印刷、刊登、分發、杯葛捐款，並在各種集會上對華中同對進行攻擊，對華中同學的革命立場肆意加以歪曲，換句話說，肆意對革命的兄弟進行公開的侮辱、污衊，這一切作法，不僅令廣大同學，也令我們廣大工人感到無比痛心！感到十分不滿！感到高興的，只有那些唯恐左翼不亂的反革命分子、右傾機會主義者和一切帝國主義反動派！

我們認爲，從華中同學長期以來，尤其是自「國民服務」問題開始的一系列鬥爭中，華中同學不僅立場堅決、鮮明，而且他們的思想路綫，是革命的、正確的，他們首先揭露了「學運報」的反革命本質，及時打擊了「學運報」的壞影響，這一切都証明華中同學是革命派。「一·一六」鬥爭是華中同學英勇以革命手段懲罰反動派在教育界的走狗，打擊反動派對青年學生進行恐怖統治的革命行動！他們的革命精神是值得發揚的。我[illegible]中犯到錯誤，便採取對付敵人的手段對付[illegible]作法，那里是左派兄弟所應有的？當他們許多同學被反動派當作「汪洋大盜」進而公開追緝的時候；當他們許多同學被反動派不斷綁架式逮捕時；當他們處在極端困難的時候，作爲一個左派單位，不僅不進行必要的支援，以分担他們所承受的壓力和困難，反而對他們的錯誤迫不及待地進行公開譴責，對他們進行公開抵制，剝奪他們代表講話權利，以至竟而公開侮辱、歪曲、誹謗，這種作爲無論如何是極端錯誤，是對敵人的大大幫忙，這怎能令我們廣大的左派群衆容忍呢？！

當代最偉大的革命導師諄諄教導我們：「對於人民的缺點是需要批評的，但必須是眞正站在人民立場上，用保護人民、教育人民的滿腔熱情來說話。如果把同志當作敵人來看待，就是使自己站在敵人的立場上去了。」學運內部和目前左翼的某些領導人在處理華中同學的錯誤問題上，不是已經非常明顯地違反了革命導師的教導嗎？！他們目前不是正在加强以對付敵人的手段來對付自己的同志——華中同學？大有非把他們打倒誓不休之勢，這種作法，不是和敵人同站在一個立場上了嗎？

作爲工人，我們非常關注事態的發展。我們認爲，首先發動對華中同學進行敵對的左翼單位，必須立即承認自己犯了原則性的錯誤，收回對華中同學的一切攻擊，和敵對行動，通過內部協商解決爭論。否則如此發展下去，必然使自己往錯誤道路滑下去而不可拔足。眞理一定要抬頭，即使華中同學的立場，暫時被歪曲、污衊，事實將証明華中同學是正確的革命派，而那些頑固地堅持無原則分裂活動的人，將受歷史無情的批判！！

華中同學的「一·一六」鬥爭的錯誤，是否原則立場的錯誤，是近來引起左翼內部廣泛爭論的問題。

我們經過多次研究之后，認爲如果單從表面或簽名問題上孤立來看「華中同學簽名」發表聲明譴責自己的同學[illegible]，這當然是原則立場的嚴重錯誤。可是，關鍵問題在於反動學校當局採取突然的、欺騙性、强迫華中同學在座位表格上「簽名」，然后盜取這「簽名」表格去發表所謂譴責「一·一六」鬥爭的「聲明」，這聲明，根本不是代表華中同學對「一·一六」鬥爭的看法、立場，華中同學的「簽名」根本不是表達譴責自己的同學。所謂「出賣原則立場」、「原則立場錯誤」之罪名從何而來？華中同學對「一·一六」鬥爭的立場是堅決支持的，我們怎能把「簽名」「聲明」，强加給華中同學？說什麼「華中同學和敵人聯名，譴責自己的同學」。這種作法根本是相信敵人所搞的「聲明」，反而不承認華中同學自己的聲明，這不是十分錯誤，顚倒立場的看法？

有人說，華中同學不敢承認錯誤，我們認爲這是不符合事實的。從「陣綫報」"新聞耳目"版，以及華中同學的聲明中，我們知道華中同學已經在克服困難條件下，展開一系列糾正錯誤的實際鬥爭，以及鮮明表明自己對「一·一六」鬥爭的堅定立場。如果要否定他們一切爲糾正錯誤而展開的實際行動，硬說他們不承認錯誤，那簡直是令人不能容忍的說謊！

華中同學由於對敵人所搞「簽名」的陰謀，缺乏足够的估計，和必要的警惕，沒有採取抵制行動，以至這個錯誤被敵人利用去反對目己的兄弟。華中同學這個錯誤是我們全體左翼群衆要深刻吸取的。

我們認爲如果有人要把華中同學這個錯誤加以擴大，就是掩蓋敵人的下流陰謀，而打擊自己的兄弟。

反帝反殖，解放祖國的革命事業是艱苦曲折的，我們面對的敵人是有美[illegible]帝支持下的，老奸巨滑的老牌的英帝國主義者及其反動走狗。在這個對敵鬥爭中犯錯誤是難免的，問題在於如何吸取錯誤經驗；防止重犯錯誤，以爭取勝利前進！如果對犯錯誤的兄弟，雖硬給他套上黑帽子，非打倒不可，這種作法是破壞內部團結原則，是對敵人有益的，是我們堅決反對！當前左翼內部這個問題的不斷被擴大，將轉移[illegible]「三害」鬥爭和一切反帝反右傾機會主義鬥爭的大方向，這是必須立即糾正的無原則作法！！

爲讓眞理伸張，我們希望一切左翼群衆堅決站出來，制止當前出現的這種無[illegible]的錯誤作法，以確保左翼內部反帝反右的戰鬥團[illegible]

(二) 一個嚴重的偏差——（評五·一三大會的召開）

「五·一三」是馬來亞青年學生在反帝鬥爭史上光輝的一頁！在我國的革命青年，無不以它爲學習和鬥爭的榜樣。

「五·一三」至今已經十三年了，爲了光榮地迎接和紀念這個戰鬥性的偉大日子，爲了發揚它英勇的鬥爭精神在星島的廣大革命青年學生於五月十三日來臨的時候，在校內校外開展了張貼標語，弔掛紅旗，遊行示威的火熱鬥爭。通過一系列的鬥爭展示了青年學生反對壓迫，爭取自由的堅强意志，他們也在鬥爭中顯示出反對帝國主義及其走狗的反動統治，和爭取解放馬來亞的强烈民族願望。無論從他們鬥爭的形式和內容來看，都是「五·一三」精神的大大提高。

五月十三日那天，以社陣爲首的左翼團體組成的紀念「五·一三」大會籌委會，在日本園召開了紀念「五·一三」十三周年大會，出席大會的青年學生和群衆非常踴躍，氣氛異常熱烈。可是令人惋惜的是，在這樣一個難得的、情緒高漲的大會上，籌委會負責人並沒有很好地準備，使大會能够確實反映和總結當前學運鬥爭中的一系列問題。

從與會的各代表講話中，人們就可以體會到這一點：

附件：㈠九中委要求召開緊急中委會議聯名函件

致主席總務股：

我們集體要求主席召集緊急執委會，在七月二日（星期日）晚上舉行，討論本會第廿二期會訊，所刊登的（我們事前毫不知情的）攻擊社陣的兩篇文章的問題。

在此，我們嚴正聲明，這個會議一定要准時召集，否則一切后果將由你們負責。

我們要求執委會通過下列通告：

本會第廿二期會訊所刊登攻擊社陣的兩篇文章是不對的，是完全錯誤的。我們承認發出那兩篇文章是錯誤的，那兩篇錯誤的文章所引起的后果，我們要負起責任。我們準備接受一切批評。同時，我們準備在第廿三期會訊，徹底地批判那兩篇攻擊社陣的錯誤的文章。

縫業執委聯合簽名：

胡亞瑛　沈維貞　劉快香　許烏棗　蔡秋霞　唐壽欣
周秀烏　洪蓮嬌　鄧石金　同啓　一九六七年七月一日

㈡謝啓英等反左翼分子「辭職」函件

親愛的中委們：

我們帶着高度的不滿和遺憾的心情，向中委會提出辭職的要求。

我們辭職的原因是很清楚的。這就是：我們強烈反對　七・二日緊急中委會的錯誤通告。

七月二日的通告是背離爲人民服務的根本原則的，因而它在本質上和客觀上的作用只能是危害革命利益的。我們相信，客觀事物的發展必將証明我們的看法是正確的。

我們不能苟同中委會的這種錯誤，因此，決定辭去中委的工作。

在中委會承認並糾正這個錯誤之前，任何對我們的挽留都是無濟於事。此致！

敬禮　謝啓英　秘瑞生　李秀禮　許秀娟
李家欽　李金娣　陳翠靈　同啓　一九六七年七月三日

（接第五版）

這些人就是這樣頑固地堅持錯誤，甚至反污衊堅持正確立場者爲「危害革命利益」。此外，還要中委承認所謂「錯誤」，眞是狂妄到了極點！由於中委會不接受他們所提出的所謂「理由」，因此，不能接受其辭職。

七月四日，這些辭職者開始唆使一些工友到會內搗亂。

七月五日中委會仍決定採[illegible]行動，將前主席，前正副總務，前正組織主任撤職（暫留會籍），前副主席、前宣委、前組織委員降職爲普通中委。理由如下：六月三日，在新中委復選會議上，曾對華中「簽名」問題表明：「本會在經過檢查、研究、討論后將表明對華中「簽名」問題的態度和看法。」然而，那些堅持錯誤的頑固分子，並無視他們自己主持同意的中委會六月三日的決定。在大部分中委不知情況下，便貿然發出該兩篇惡毒攻擊社陣的錯誤文章。

2.該兩篇文章在刊登之前，並沒有在中委會上提出討論和批准，嚴重地違反了組織紀律。同時，該兩篇文章的立場和觀點是錯誤的，所以，又違反了本會一路來的左派立場。

3.該兩篇文章對社陣肆意惡毒攻擊，惡意歪曲社陣的維護人民利益的正確立場。該兩篇文章的刊登是極其嚴重的一種錯誤行爲。妄圖破壞整個左翼的團結。[illegible]中委會並決定，由於前副總務（干事班主任）[illegible]撤職，干事班暫停上課。

當天晚上，這些頑固分子又唆使一些工友到會內鬧事，企圖威脅一些不同意他們的作法的中委。

七月六日，前干事班小組成員之一林海（他是頑固分子），不顧中委會干事班暫停上課之決定，擅自召集干事會議，進行反工會反社陣之惡毒宣傳。

七月六日、七日，這些頑固分子又唆使極少數工友到會內來亂貼標語，塗污公物，攻擊社陣，攻擊現任中委會。胡說什麼「執委會出賣工友利益，執委會是社陣中央的傀儡」、等等。

七月七日晚，這些頑固分子又唆使工友借故掌刮一名中委，企圖以武力把他壓服。

七月八日，前會訊小組又擅自發表聲明，繼續攻擊社陣，污衊現任中委會受社陣指揮，是右傾集團等等。

七月十一日，現任臨時總務沈維貞向前正總務提出移交文件、帳目時，前副總務謝啓英却借詞污衊沈維貞，指其吞沒公款而動手打沈維貞。請看，這些頑固分子究竟瘋狂到了什麼程度。

七月十三日，組織股召開三區干事會議。這些不甘心於自己的失敗的頑固分子又唆使少數干事在會議一開始時就借故退席抗議。但在會議中途又借故所謂「澄清」，阻撓會議之進行。並在會議室外高聲呼叫，敲打桌椅，擾亂會議秩序。

七月十五日，這些被撤職者又糾集一些工友到會內來無理取鬧，對社陣和現任中委會大肆謾罵、攻擊。甚至撕毀會內張貼之大字報。完全是一種流氓行爲。

我們奉告這一些人，希望你們懸崖勒馬，如果你們繼續蠻不講理地干去下，只能進一步暴露你們醜惡的面目而已。我們信服擺事實，講道理的正派作風，但是我們極端鄙視一些橫蠻的行爲。希望你們及時醒悟，頑固到底，只能加速你們自己的滅亡。我們也向一些不明眞相而被誤導的工友，提出最誠懇的忠告，請你們冷靜、仔細地想想，把矛頭對準堅持反帝反殖的政黨究竟對誰有好處？希望你們認清敵友，明辨是非。我們熱烈地歡迎你們回到正確的光明大道上來。

（接第十三版）

㈠爲什麼在當前學運在反帝反右的浪潮起伏的鬥爭時刻，大會不用來總結，探討指明學運鬥爭、目標，學運的組織和發展呢？

㈡爲什麼大會不支持中學生「一・一三」和「一・一六」的鬥爭？

㈢爲什麼大會不支持學運中的反右和奪權鬥爭？

㈣爲什麼大會不批判代表右傾學運路綫的「學運報」？

我以爲，大會的組織者沒有邀請學生的組織和代表參與籌備紀念大會，是不對的，也是造成大會內容貧乏的根本原因之一。

大會的議決案很簡單，有的根本含糊不清；例如議決案第二條其中一段說：「我們呼吁學運剷除一切錯誤的思想和作風，在正確的思想和正確的鬥爭路綫指導下，加强反帝的戰鬥團結。」到底在學運中錯誤的思想和作風是那些？那一條鬥爭路綫是正確的？是「學運報」的右傾路綫呢或反「學運報」的，還是其他的路綫？大會根本不弄清楚這一點。

社陣的代表不該在大會上提出「華中簽名」事件，使到大會頓時陷入混亂，事實上當晚社陣代表除了對「五・一三」讚揚幾句話之外，根本不提當前學運的鬥爭，而是把大量的時間放在評擊「華中領導的錯誤」的問題上。這種做法，不但對大會一無好處，既使對學運的團結同樣是沒有幫助的。

大會負責人拒絕華中等九個單位學生散發爲迎接「五・一三」發表的聯合獻詞傳單的作法是無理的，據所知，傳單內容僅僅論述學運鬥爭問題，絲毫沒有抵觸大會意義，而新民等六個單位學生則可以公開無阻的散發傳單，不能不令人有厚此薄彼之嫌。

以上所說的，是筆者參加左翼大會有史以來，二次印象極壞的大會，我希望有關團體能針對這個問題進行檢討。（以上兩篇文章的綫條是編者加上的）

嚴厲譴責謝啓英等反會反左翼罪行

——三—巴—旺—分—會—聲—明——

關於七月三日，七位中委辭職的事件，分會十分密切的注意，事到如今，爲了左翼運動的團結和廣大縫業工友的利益起見，分會不得不就這事件發表聲明，以表明我們對此事件的立場與看法。我們認爲：在目前積極推動反帝、反殖、反反動派、反右傾機會主義的鬥爭中，左翼力量應該把團結放在第一位，要有愛憎分明的感情，以工人利益爲重，絕對不能違反會的左翼立場，絕對不允許違反會的組織紀律。

我們分會有必要鄭重聲明，我們全力支持中委會7·9、7·19日兩篇聲明和對一些問題的立場與看法，同時嚴厲批判一切蓄意危害左翼團結的錯誤行爲。今天，反動派恨不得左翼內部自己捲起風波，製造分裂、互相傾軋，以達到延長其反動統治之目的。在左翼隊伍中和在我會的有某些不負責者不顧大局輕舉妄動，敵我不分，左右開弓，造成嚴重分裂，在客觀上完全符合反動派的利益，使反動派稱心愉快，對於七位中委支持會訊廿二期攻擊社陣的錯誤文章的行動，我們認爲是對反動派有利，而對左翼是完全沒有好處的。

分會認爲：對待左翼政黨和我會的內部爭端，必須採用民主、討論、批評、說服教育的方法解決。凡是用攻擊漫罵、毆打的方法都是不行的。我們嚴正譴責那些毆打負責人的錯誤行爲。對待左翼干事必須要有愛憎分明的感情，一切不分好壞，愛憎不分的作法，只有使親者痛，仇者快，那是非常要不得的。

我們完全支持中委會對左翼政黨的正確立場和態度，對那些毫無根據，背后造謠，挑撥離間，破壞團結，攻擊左翼政黨的錯誤活動完全不能同意。

對於濫用我會「會訊小組」之名譽發表攻擊社陣文章的做法，我們認爲這種毫無組織紀律觀念的做法是很不對的。這種做法只有加劇分裂，破壞團結，引起極嚴重的惡果。

今天，廣大工農正生活在水深火熱的環境里，很渴望左翼政黨和工會來保障與照顧他們的利益。那些不負責任的領導人却興風作浪，妨碍團結削弱力量，打擊左翼威信，給自己在鬥爭中製造各種困難，給工友帶來損失，讓反動派有機會解困。不管那些人如何强辯，都不能逃避他們那種在客觀上促使反動派有利的嚴重責任。

我們希望那些犯錯誤的人，應該立即冷靜下來，尋求解決爭端的方法，停止具有不良影響的活動，更不能採取毆打負責人的錯誤行動，否則便犯上了和敵人不會有兩樣的罪行。

應該爲人民事業和工友利益爲重，虛心地認眞地自我批評，檢討錯誤，承認錯誤，並糾正錯誤，從而重新團結起來，這樣才是正確對待會內爭端的態度。

最后，我們重申全力支持和擁護中委會一貫堅持左翼的原則立場，敢於承認錯誤、勇於糾正錯誤的革命精神，使我會在左翼隊伍中樹立一個光輝的榜樣。

縫業三巴旺分會　全體執委干事啓

卅。七。六七

7·25 執委、干事、工友大會重要議決案

一九六七年七月廿五日，縫業工聯召開執委、干事、工友大會。大會一致通過議案，嚴厲譴責謝啓英、李秀禮等一小撮人之反左翼罪行。議案如下：

㈠本大會嚴厲譴責本會前副總務謝啓英、本會前正主席李秀禮等一小撮人反工會、反社陣、反左翼、反人民的罪惡活動。

理由：

1.謝啓英、李秀禮等一小撮人在會內造謠中傷，挑撥離間，企圖挑起工友對社陣領導之不信任與仇視，從而達到破壞左翼團結之可恥目的。

2.六月五日，違反中委會關於學運問題的決定，擅自在會訊廿二期發表兩篇攻擊社陣的錯誤文章，配合他們反左翼的陰謀。

3.在他們的陰謀被揭穿以后，不斷唆使一些被誤導的工友到會內搗亂，亂貼標語，大肆攻擊現任中委會；大肆攻擊社陣；撕毀會內張貼之大字報；無理取鬧，阻撓三區干事會議進行；包圍會所，企圖威脅工會負責人；拖延移交工會之文件、財物，企圖使會務無法開展。

㈡本大會嚴厲譴責謝啓英、李秀禮等一小撮人先后在會內會外，無理毆打我會工友及會員負責人的卑鄙行爲。本大會嚴厲譴責這一小撮人，必須立即停止這種惡行，否則，由此而產生的一切后果，由這一小撮人負起全部責任。

理由：

1.七月七日，這一小撮人唆使被誤導之干事，借故掌摑我會中委鄧石金，企圖以武力迫使他放棄正確之立場，或迫使他離開工作崗位。

2.七月十一日，會前副總務謝啓英親自動手無理毆打我會臨時總務沈維娟，企圖以武力迫使他放棄正確之立場，或迫使他離開工作崗位。

3.七月廿三日，會前主席李秀禮親自動手無理毆打我會會友卜金明。企圖以武力威脅其他站穩正確立場的工友。

㈢本大會要求中委會，爲了維護我會一貫的左翼立場和革命利益，即刻對這一小撮人採取紀律行動。

理由：上述這一小撮人既然已經嚴重地違反會之組織紀律，嚴重地違反會之左翼立場，並且頑固地堅持錯誤，中委會不應繼續沉默。中委會繼續採取寬容的態度只能助長這一小撮人反工會反左翼之氣燄。中委會應當盡速予以紀律制裁，絕不能任由這一小撮人胡作非爲，損害工會聲譽，分裂左翼團結，而仍然消遙法外。

本會呼吁所有被誤導的工友、干事、執委認眞研究事實，明辨是非，即刻擺脫謝啓英、李秀禮等人的思想束縛，並和他們劃清界綫，堅決地站到正確的這一邊來，堅決地站到人民大衆這一邊來，共同爲馬來亞的民族解放而努力。

魯迅"論費厄潑賴應該緩行"一文之註釋

1.語堂：就是林語堂，他的爲魯迅在本文中所批評的文章，發表在1925年12月14日"語絲"57期，題爲"插論語絲的文體——穩健、罵人、及費厄潑賴"其中最含毒素的是這些話："'費厄潑賴'精神在中國最不易得，我們也只好努力鼓勵，中國'潑賴'的精神就很少，更談不到'費厄'，唯有時所謂不肯'下井投石'即帶有此義。罵人的人却不可沒有這一樣條件，能罵人，也須能挨罵。且對於失敗者不應再施攻擊，因爲我們所攻擊的在於思想非在人，以今日之段棋瑞、章士釗爲例，我們便不應再攻擊其個人"。林語堂的這種調論，和當時積極地爲帝國主義與軍閥服務的現代評論派人們的反動言論，是基本上一致的。對於這一類型的有毒的論調，魯迅不僅在本文中，而且在其他一系列的文章中，曾經予以嚴厲的批判。魯迅並從歷史上血的教訓出發，提醒革命者必須提高警惕，對敵人必須做徹底的、不妥協的鬥爭。

2."費厄潑賴"：英語，原爲體育競賽和其他的競技所用的術語，意思是：光明正大的比賽，不要用不正當的手段。從前英國的資產階級曾有人提倡這種精神於政治黨派之間的鬥爭和社會生活中，即所謂"紳士風度"。

3."義角"：就是假角，原是反動文人攻擊魯迅的話。那意思是說：魯迅的文章爲讀者所歡迎，是因爲魯迅爲了討好讀者而假裝成一個戰鬥者的緣故。

4.康黨：指曾經參加和贊成康有爲等發動變法維新的人。革黨：即革命黨，指參加和贊成反清革命的人。

5."以人血染紅頂子"：清朝官服，帽頂上用不同質料和顏色的頂子，來分別官階高下。最高的一品大員是用紅珊瑚珠做頂子。清末的官僚和紳士常有以告密和捕殺革命黨人作爲升官手段的，當時稱爲"以人血染紅頂子"。

6.二次革命：指1913年7月由江西、安徽、廣東三省（當時都是國民黨勢力）所發動的討袁戰爭。在討袁軍發動之前和失敗之後，袁世凱曾指使他手下的走狗，用暗殺的手段殺害了不少革命者。

7.秋瑾（1875—1907）：字競雄，別號鑒湖女俠，浙江山陰（今紹興）人。早年留學日本，爲光復會主要人物之一。1906年回國，任紹興明德女學堂教習，進行反清革命運動。徐錫麟刺殺安徽巡撫恩銘事件發生後，她在1907年7月15日（清光緒33年6月初6日）被捕，17日夜被殺於紹興城內軒亭口。

8.王金發：後改名王逸，浙江乘（山旁）縣人。光復會會員。辛亥革命後曾任紹興軍政分府都督，後被袁世凱的走狗浙江都督朱瑞槍殺。

9.謀主：指章介眉，當時紹興的一個大地主，在1907年秋瑾起義時，他是浙江巡撫張曾敭手下的"幕友"。辛亥革命後，紹興軍政分府都督王金發曾把他逮捕；他當即假用"毀家紓難"的名義，"捐獻"若干田產，因而得到開釋。他脫身後到北京任袁世凱總統府的秘書。1913年二次革命失敗後，他以前所"捐獻"的田產即由總統府命令浙江行政公署轉飭紹興縣全部歸還。不久王金發被袁世凱的走狗浙江都督朱瑞殺害，他也是參與謀劃的。

10.楊蔭榆：曾留學美國哥倫比亞大學，1924年任北京女子師範大學校長。她依附封建勢力，壓迫學生。是當時推行帝國主義和封建主義的奴化教育的代表人物之一。她和陳西瀅都是江蘇無錫縣人。陳西瀅在1925年8月22日「現代評論」第2卷第37期所發表的「閑話」中，曾談到"無錫是中國的模範縣"的事情。這里所說的"模範的名城"，即指此。

11."犯而不校"：孔子弟子曾參的話，意即對別人的侵犯不加計較。

12."以眼還眼以牙還牙"：摩西的話，見「舊約」「申命記」："以眼還眼，以牙還牙，以手還手，以脚還脚。"主張反抗、報復的意思。

13."請君入甕"：唐朝酷吏周興，爲了迫使犯人招供，以炭火燒甕，令犯人坐入其中。後來有人控告周興謀反，另一官吏以同樣方法迫他招供，周興只好叩頭服罪。

14."黨同伐異"：指無原則的各分派別，各立門戶，意見相同的就爲朋黨，意見不同的就加以攻擊，不問客觀是非。這也是反動文人攻擊魯迅的話。魯迅在這里引用這句話，表示革命與反革命之間是不可能也不應該有妥協的。

15."婆理"：對"公理"而言，因陳西瀅等在女師大風潮中，曾組織過所謂"教育界公理維持會"，反對女師大的復校；這里所說的"紳士們"，即指他們。

16.清流：指東漢的大學生郭泰、賈彪和在朝的名臣李膺、陳蕃等人。他們聯合起來批評朝政，爲宦官所誣陷，被朝廷所捕殺；並牽連各地，先後四次被殺害、充軍和禁錮的達七八百人，史家稱爲"黨錮之禍"。東林：指明朝末年的東林黨。主要人物有顧憲成、高攀龍等，他們聚集在東林書院講學，議論時政，批評人物，成爲當時輿論的中心。1625年，他們爲宦官魏忠賢所屠殺，被殺者達數百人。

語錄

凡事應該用腦筋好好想一想。俗話說：「眉頭一皺，計上心来」就是說多想出智慧，要去掉我們黨內濃厚的盲目性，必須提倡思索學會分析事物的方法養成分析的習慣。